

世尊!我從今日乃至菩 提,攝受正法終不忘失;何 以故?忘失法者則忘大 乘 , 忘 大 乘 各 則 忘 波 羅 寧 , 忘波羅密各則不欲大乘;若 菩薩不決定大乘者,則不能 **浸攝受正法欲、隨所樂入**, 永不堪任越凡夫地;我見如 是無量大過,又見未來攝受 正法菩薩摩訶薩無量福利 故,受此大受。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

World-Honored One (Bhagavan)! From now on until the attainment of Buddha Bodhi. I will embrace and never forget Dharma. Why? It is because one who forgets the Dharma will forget Mahayana, one who forgets the Mahayana will forget Paramita, and one who forgets the will desire the Mahayana Paramita not path. Bodhisattvas who do not resolve to follow the Mahayana way cannot hold the desire for Dharma, cannot enter into the joy of Dharma, and can never have the eligibility to transcend the state of ordinary beings. Seeing countless faults as such and also seeing the unlimited benefits for bodhisattvas who will embrace Dharma in the future, I resolve to take this Great Embracement.

> The Lion's Roar of Queen Srimala, the single-vehicle great expedience, the corrective and extensive Sutra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這意思是說,所有的願,把前面的九個大願攝歸到最後這一個願來,就是攝受善法願。「攝受善法終不忘失」,一定可以使人超越凡夫地,並且遠離不肯攝受正法者的無量大過;未來無量世中,世世都將會是證悟的菩薩摩訶薩,因此可以速成佛道,福利無量無邊,因此大眾都應該要受這個大受。

《勝鬘經講記》第一輯,頁163

That is to say that all the vows, the nine great vows as mentioned previously, can be collected within the last vow, that is, the vow of embracing the virtuous Dharma. "To embrace and never forget the Dharma" will certainly bring one beyond the level of mundane beings and keep one away from the flaws of not embracing the Dharma. Throughout the innumerable future lives, one who embraces Dharma will become a great enlightened bodhisattva in each life and therefore quickly achieve Buddhahood. The benefits are immeasurable, so all should adhere to this Great Embracing.

A Discourse on the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Vol. 1, p. 163

日録 正覺電子報第 115 期

涅槃(十七)	平實導師	1
般若中觀(十七)	游正光老師	17
蒼天有眼(三十)	郭正益老師	34
廣論之平議(七十三)	正雄居士	51
救護佛子向正道(五十一)	游宗明老師	63
假鋒虛熖金剛乘(二十六)	釋正安法師	76
次法(十九)	張善思居士	91
受菩薩戒心得	覺珍居士	105
公開聲明		112
法義辨正聲明		116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21
佈告欄		124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5
正覺贈書目錄		155

導師法語

○「斷三縛結應證應轉」之「證初果」者,必 須有未到地定支持,方能轉依成功而獲 湯證轉之功德,成為實證之初果人而非 因中說果。如是正理,一切學人皆當在 意,依此檢視自己之實證果德方可開口 言己所證;否則皆不免大妄語業,來世 必入三塗,學人於此應須知之。

《涅槃》第一篇〈第四章 聲聞涅槃之證轉〉



To attain the First Fruit of the Liberation-Way, a person who has eliminated the Three Fetters must possess the skill of access concentration [upacāra-samādhi]. With that, he can successfully align his mind and behavior with this fruition and hence truly derive the benefits associated with it. Only then can he be considered an actual realizer of the First Fruit and not someone who erroneously claims himself to have attained the fruition. All Buddhist learners should take heed of this principle and examine the validity of their own attainments in accordance with it. Otherwise, one will inevitably incur the karma of grievous false speech and fall into the three evil paths in future lifetimes as a result. All Buddhist learners should understand this principle and the severe consequence of its disregard.

> Chapter 4 The realization and alignment of Sravaka Nirvana, Part I of *Nirvana*



(連載十七)

第二節 斷三縛結應證應轉——證初果

斷三縛結的內涵,請詳拙著《阿含正義》書中的闡釋, 此處不再重述。但觀行完成後,是否即是實證初果?仍有值 得商榷之處,應於此處再述,即所謂「證轉」也。譬如《顯 揚聖教論》卷7〈攝淨義品 第2〉說:

解脱者,聲聞菩提、獨覺菩提所證轉依,解脱煩惱障,解脱身攝。無上正等菩提所證轉依,解脱一切煩惱障及所知障,解脱身攝及法身攝。

此義,是說觀行完成之後,能否依其觀行而轉依成功,使其所觀行之智慧得以恆時運轉而存在解脫智慧、解脫功德,或菩薩之同時存在實相智慧、實相功德,由此而定其是否已經證得聲聞果、菩薩果,即是證轉之意。不論大乘見道之證眞如一一入第七住位不退,抑或二乘見道之斷身見而斷三縛

結一一證初果,皆是同一道理。在此仍須提示一個證轉的條件,就是具備三乘菩提如實觀行一如理作意觀行一的智慧背後,必須有相應的定力作基石,才能支持觀行所得的智慧使能證轉,否則都只是知識而成爲乾慧,終究無有證轉的功德受用。以下仍依此前提而說,但將不再一一重複提示如是證轉之條件。

若有人證得第八識如來藏後,已能現觀此第八識之眞實 如如法性,但心中不信如是現觀即是證直如之智慧境界,希 **冀另有更勝妙之第九識眞如境界而妄想別證眞如;或於證得** 第八識直如之直實境界中,心不信受,妄想於第八識直實如 如法性之外別有證值如之理;則謂此二種人雖已證值如而不 能轉依眞如,則其所謂眞如智慧之實證,仍非眞實之證,而 是未能轉依成功以致再生妄想,故捨如來藏所顯示之道如法 性而欲別覓眞如,必將導致其所證之眞如智不能恆時運轉, 失去證真如之功德;是則不名已得證轉之人,應說其人未證 **直如,仍非第七住不退轉位之菩薩。同理,修證解脫道而斷** 三縛結之人,若不能轉依自己所觀察出來的五蘊、六入、十 二處、十八界悉皆無常空故苦、無常故無我之眞實理,或所 觀察的蘊處界內涵不具足而有缺漏,則其蘊處界等假我無常 空的智慧不可能轉依成功——心中仍不欲真正接受,則其斷 身見、斷三縛結之智慧不能恆時運轉,即名之爲未能證轉者, 就不是真正的初果人。推究如是大小二乘之觀行者,於其觀 行內涵全部完成後而仍不能證轉之原因,咎在不曾先修得深 厚未到地定之定力,心仍剛強而未調伏,因此不能生起已降 伏「欲界我實有」之智慧功德;是故雖然觀行完成了,仍未 能轉依成功,其智慧即不能運轉,不名證轉。由是故說,具 備與各該實證智慧境界相應之必要定力極爲重要。

第三節 薄貪瞋癡應證應轉——證二果

解脫道二果功德之證轉,要在初果見地已經證轉之後,開始修行。此階段最重要者,厥爲護念意行,已非猶如初果人重在身口惡行之遮止了;若心中不能努力依止於所證初果智慧觀行之所得,如實運轉初果人之斷三結智慧,亦未願求阿羅漢出離三界之果德,則其二果之實證遙遙無期,捨壽後將往生欲界天中,成爲歷盡七次人天往返以後始能取證阿羅漢果者;如是之人,名之爲最鈍根之初果人。若不欲成爲此類人者,應該時時隨護意根,意識應時時緊盯著意根如下諸事:有無於欲界五欲諸法起心動念貪愛?有沒有努力修除瞋恚蓋?有沒有繼續在斷除五下分結上面努力?必須如是努力,方能使心中的貪瞋癡越來越淡薄。若能如是使令自己心中的貪瞋癡轉爲極淡薄時,即是二果薄地的功德已經實證、已經運轉不斷了,即名薄地聖者,才是真正的二果聖者。

《出曜經》卷10〈學品第8〉中說:

不護意者,隨意所種,入地獄、餓鬼、畜生中。設得 爲人,輒墮卑賤;爲人所嫉,見則不歡。能護意者, 若生天上,封受自然,金床玉机七寶殿堂;若生爲人, 人所愛敬,是故説曰護意惡行也。自正意行者,意所 馳念難禁難制,由意生念能使成事;身危妙行退轉垂 辦之證,轉爲凡夫,是故說曰自正意行也。護意惡者, 息意寂然不生想著,修意正行斂意專一,是故說曰, 護意惡也。修意善行者,意念善行、身修正法、口宣 其教,二事由意乃至無爲,是故說曰修意善行也。

意思是說,意識若不能善護自己的意根,放縱意根於種 種非善之法馳騁其心: 生起作意, 思欲享受人間及天上種種 五欲, 並且隨心所欲而享受之。結果就是空有解脫果的見地, 但是所行完全同於凡夫,初果聖人的功德並未絲毫證轉。由 此開示,也可證明定力在證果上的必要性。如是之人,豈只 不能證轉二果人應有之功德,連初果人的功德也不可能存 在。若觀行蘊處界無常、苦、空、無我以後,同時有未到地 定之功夫作爲支持力,初果聖者之見地已開始運轉,身口意 行略異於凡夫了,然後意識努力攝護意根之作意,不使意根 縱心於財色名食睡等五欲法;持之以恆,久而久之,則二果 聖者薄貪瞋癡之功德漸漸開始運轉;運轉久之,不復退還初 果聖者仍多三毒之境界中,方可名爲二果聖者,即是二果聖 者薄貪瞋癡之果德已經證轉者,方是眞實之二果聖者。成爲 **真正的二果人以後,才有機會求證三果的果德,然後才有機** 會證得四果聖者的有餘、無餘涅槃。這是末法時期的正常現 象,所以末法時期沒有人可以直接證得阿羅漢果,除非有許 多證據可以明顯證實他是乘願再來的菩薩摩訶薩。

第四節 五下分結斷,應證應轉--證三果

由於二果功德之證轉,於二果人之果德已經證轉而極穩

定,已不退轉於二果人之果德以後,開始探求三果聖者之果 德:三果人所斷之五下分結內涵爲何?這是由於薄貪瞋癡之 果德所致,方有如是意欲,想要進求三果聖者之功德,將解 脫果繼續往上推進。

三果聖者所應證者,即是五下分結斷。五下分結是說解 脫果中超越二果人時所應斷除之結使,若不能修斷即無法超 越下界(欲界),因此而名爲下分結。下分結總共有五個,故 名五下分結;五下分結是求證三果的人所應斷,斷已方能超 越三界中的下界——欲界。上分結是求證阿羅漢果的人所應 斷,若不能斷除上分結,即不能超越色界、無色界等上二界, 因此名爲上分結;上分結總共有五個,因此名爲五上分結。

五下分結的內容是:身見、疑見、戒禁取見、貪、瞋。前三是初果人之所斷,但初果人對三縛結斷除的內涵仍很粗糙,對於三縛結中的較微細內涵(上二界之結使)並未具足了知,尚未全部斷除,側重在欲界我虛妄的見地上;進修二果而達成薄貪瞋癡之解脫境界以後,欲界中的五欲已經不能對他產生明顯的作用了,他在三縛結的更微細內涵漸漸有了許多的觀察,於是對三縛結的微細部分已經斷除了大部分;這時開始觀察三縛結的全部內涵,擴大觀察而及於色界、無色界的全部,對其中的微細身見、疑見、戒禁取見也加以具足觀察而斷除之。然後觀察自己的心境尚未脫離欲界愛、欲界瞋的境界,於是努力觀察自己與欲界法相應的貪與瞋,歷緣對境之中時時修斷。由於對欲界中相應的貪與瞋的集已經修斷的緣故,不再有相應於欲界境界的貪與瞋了,於是斷除了

五下分結,成為三果人。

然而自己是否真的成爲三果人了?不僅要在見地智慧上加以如實檢驗,還應於證轉上面加以觀察:自己在欲界五欲上面是否真的遠離而不再貪愛了?這個遠離而不再貪愛,並非只是身口上的行爲已經遠離,而是必須確定心中真的遠離了,否則向人表明自己已證三果時,即是犯下大妄語業了,因此必須有明確的檢驗標準。這個明確的檢驗標準,就是禪定有無發起?而且是否爲該禪定的不退轉者?誠如平實於2007年2月出版的《阿含正義》第四輯中說:「阿含解脱道中,有證得初禪的凡夫,沒有不證初禪的三果人,也沒有不證初禪的慧解脱阿羅漢。」這意思是說,三果的實證,要有斷除五下分結的實證與運轉;若沒有已經證轉的事實,就是還沒有三果的果德,只是空有斷除五下分結的智慧(知識),並無三果人的實質。如此而說自己已經實證三果的果位了,卻沒有三果人應有的果德,仍然是大妄語人;想要實證三果涅槃的人,於此必須特別留意。

這就是說,三果人應有的果德是否已經證轉了?是一切修證解脫道而想要確認自己是否已經成為三果人的修行者,都應該如實理解、如實證驗之事。換句話說,智慧上面已經具足三果人的果德了,但是身口意行上面仍然沒有三果人的實質,就不是真正的三果人,仍然只是二果人,最多成為三果向;因為他在三果果德上面並沒有發起,空有三果人斷五下分結的智慧,這只是**乾慧**而非實證。那麼如何是三果的實證?這就必須從是否已經把五下分結具足證轉來作檢驗。檢

驗的標準就是有沒有進而具足初禪的實證?若沒有初禪的實證,或是初禪的實證已經有了,但是並未具足,他只能成爲下品的三果人,成爲上流般涅槃者,死後得要受生於初禪天中成爲梵眾天,在初禪天中死後受生去二禪天中,如是往上次第受生而到四禪天,乃至有人得要次第上生到非想非非想天中捨壽時,方能入無餘涅槃。

若是初禪已經實證了,但是不久又退失了,或者不退失但卻不具足;這樣的人無法永遠安住於三果人的實質中,因爲斷除五下分結的功德並沒有繼續證轉,不能自稱爲已證三果。若是初禪具足之後,努力保任而使身口意三行永遠不墮於欲界法中,三縛結的上二界細相也具足了知而遠離了,欲界法相應的貪與瞋也全部斷除了,再也不能相應了,於是初禪永不退失,能使三果人的果德持續運轉不斷,才能宣稱已經證得第三果;否則,他是證不到三果涅槃的。若是已經具足圓滿證得三果人斷五下分結的內涵,使他斷五下分結的果德具足圓滿運轉了,他便是證得極清淨的三果,他的初禪將是圓滿而堅固的,顯現於外就是身口意行猶如阿羅漢一般。當他死時將會證得中般涅槃,於第一次中陰身的境界中,觀察爲何不能進入無餘涅槃的原因,發覺原來是由於我慢(因有細意 識我存在而生喜)所遮障,於是當下斷除我慢,在第一個中陰身壞滅時就不再生起第二個中陰身,永盡後有而成爲無餘涅槃。

以此緣故,世尊說三果人證得有餘涅槃:《增壹阿含經》 卷7〈火滅品 第16〉:「有此二涅槃界,云何爲二?有餘涅 槃界、無餘涅槃界。彼云何名爲有餘涅槃界?於是比丘滅 五下分結,即彼般涅槃,不還此世,是謂有餘涅槃界。彼 云何爲無餘涅槃界?於是比丘盡有漏、成無漏,意解脱、 智慧解脱,自身作證而自遊戲: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 作已辦,更不受有,如實知之,是謂無餘涅槃界。」二果 人不得名爲證涅槃者,因爲尚無能力遠離欲界法故,尚無能 力到達色界境界故,由此證明三果人的「所作已辦」內涵中, 必須有不退的初禪定力方能證轉解脫功德,也就是 世尊說的 「梵行已立」,允爲誠言。如是正見,末法時代修慧而不肯實 修定力的學人,都應注心留意之,以免自稱三果聖者而成爲 大妄語人時猶不自知。

第五節 五上分結斷,應證應轉——證四果

在聲聞解脫道中眞正的聖者,是三果、四果人,這是因 爲已經超越欲界五欲而行於梵行中,永遠不再還來欲界中而 繼續走向無餘涅槃了,由此故說初果與二果都只是方便稱爲 聖者;所以得要斷了五下分結或斷了五上分結,才是解脫道 中的眞正聖者。

五上分結者,第一爲色界愛,第二爲無色愛,第三爲掉舉,第四爲我慢(於覺知心與意根心中仍有極微細的喜樂自我繼續存在),第五爲無明。若是還沒有斷除這五個結,就不能超越色界、無色界等上界境界,因此名爲五上分結。對於色界的初禪天乃至四禪天的境界愛是否已經斷除?也就是說,對於初禪境界乃至四禪境界的愛著是否已經斷除?得要從實證初禪乃至第二禪以後(至少要能證得具足圓滿的初禪),然後觀察自己

對色界這四種境界的愛著,觀察自己對這四種色界境界的掉舉情況;觀察自己對於這四種境界中的自我有沒有出現極微細的喜樂心?也就是觀察若在此四種境界中有自我的存在,有沒有心生喜樂?也要觀察這四種境界中的自我與定境法塵都是生滅性的虛妄法,斷除對色界這四種境界性的無明。對色界四種境界相應的心態應該如是觀察,對於無色界的四種境界相,也應比照如是正理,一一加以觀察。

必須如此深入一一觀察無誤,再也沒有色界我、無色界 我的自我存在的喜樂了,思惑無明具足斷盡了,這五個上分 結已經斷盡無餘了,心中想的只是捨壽後永遠不再領受後有 了,此時應有二禪相應的定力,至少要有具足圓滿的初禪定 力相應,捨壽時即不會再出生中陰身,更不會再去色界或無 色界中受生,永遠不受後有而成爲無餘涅槃,眞正「我生已 畫」才是真的慧解脫阿羅漢。此後在捨壽前永遠都住於清淨 行中,心中的作意只是想要滅除自己成爲無餘涅槃,對於色 界、無色界等上二界的境界,以及對於未來世將會有上二界 自我的事,都沒有愛樂,一心要取無餘涅槃。必須如此運轉 其解脫智慧與作意,顯示自己的解脫作意恆時存在而無動 轉,這樣才算是解脫果的涅槃作意確實有證轉。若無如是滅 盡自己成爲涅槃之作意證轉,即不能稱之爲實證四果的聖者。

亦因如是,平實於佛菩提果亦主張必須完成對相見道位應修證的針對無生法之種種別相忍,並已修集入地所必須具備之廣大福德,兼有不退轉之初禪具足發起,並且不退轉於初禪之離欲功德——已如實斷除欲界愛;再憑相見道位圓滿

之智慧功德成就如實斷除三界愛之功德——斷盡思惑成慧解脫,確定自己捨壽後能取無餘涅槃(或者至少要有頂級三果之解脫果實證),然後留惑潤生,再於佛像前發起十無盡願,對此十大無盡願生起了增上意樂方能入地。如是而說解脫道之證果與佛菩提道之證果,謂於所證必須有其各個果位及不同位階應當相應之定力作爲支持,方能於實證之後運轉其所證之智慧而眞得佛菩提果或解脫果,方名如實證轉者。已如實證轉者,方名眞實證果者;若已證而不能如實運轉者,即非眞實證轉者,徒有其慧即名乾慧,不能發起實證者都有的證轉功德,即不得自稱爲眞實證果者,否則死後不免大妄語業果報。所以,是否眞的有證轉,而證轉的內涵(智慧及果位相應之定力)是否符合各該果位所應有之內涵,乃判斷是否眞正證果的標準;這個是否證轉的檢驗標準,通於大小乘一切聖者。

得初禪以後,斷除對三界五陰的執著可得聲聞涅槃,《雜阿含經》卷31明載: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若比丘若行、若形、若相,觀離欲、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初禪具足住。彼不憶念如是行、如是形、如是相,然於彼色、受、想、行、識法,作如病、如癰、如刺、如殺、無常、苦、空、非我思惟;於彼法生厭、怖畏、防護,生厭、怖畏、防護已,以甘露門而自饒益,如是寂靜,如是勝妙,所謂捨離;餘愛愛盡,無欲、滅盡、涅槃。」

語譯如下:

這已經很明確地開示給大眾:**至少要有不退轉而具足的**初禪定力,斷除五下分結或五上分結時,才能與解脫道的斷結智慧相應,才能有三果、四果的智慧證轉,才是真正的三果、四果聖者。若沒有證四果時應有的定力支持,則不能證轉四果的解脫功德,只是乾慧而形同世人所說的知識,並非實證第四果的聖人。

第二篇 緣覺與獨覺之涅槃

第一章 緣覺涅槃

第一節 獨覺與緣覺之異同

獨覺與緣覺同樣是辟支佛,但獨覺聖者由於心中有慢,

致使他們在有佛之世得聞因緣法時,心中不樂立即實證因緣法,意欲於無佛之世獨力參究而得實證,成爲獨覺。如是不依師尊教導即時親證,於未來無佛之世,自己以因緣法觀行五蘊苦、無常、空、無我,實證辟支佛果,是故一切獨覺聖者都同樣出於無佛之世,自證得果。從表相看來,他是無師自悟因緣法的聖者;但所有獨覺其實都是多生多世之前已經曾聞諸佛演說因緣法,獨覺之名只是依其實證辟支佛果的那一世而立名。

緣覺聖者心中無慢,大多屬於菩薩種性;只有少數是不 迴心的聲聞種性,捨壽時入無餘涅槃,永不再受生於三界中。 緣覺聖者多屬久劫隨佛修習菩薩道,但因隔陰之迷,此世不 能憶起往昔多劫已修菩薩道;他們於有佛出世之時,因爲追 隨於佛而受生在人間等候佛陀降生。當佛陀於人間示現成佛 而轉法輪時,他們來到佛陀座下學法;佛陀以四聖諦三轉十 二行法輪時,他們或在第一轉四聖諦法輪時,或在第二、第 三轉四聖諦法輪時,證得聲聞果,成爲阿羅漢。後又聽聞佛 陀演述因緣法,於是又證得辟支佛果;但因不是出於無佛之 世自己觀行因緣法而悟入,所以稱爲緣覺;釋迦牟尼佛座下 諸大阿羅漢都是這一類聖者,故仍屬聲聞而同是阿羅漢。

以是緣故,緣覺與獨覺的所證內容相同,同樣具足四聖 諦及因緣法的觀行與實證,同樣可於捨壽時入無餘涅槃。但 釋迦牟尼佛在世時的一千二百位大阿羅漢們都是緣覺(除了少 數不迴心的阿羅漢以外),他們後來又成爲證悟實相般若的菩 薩,同時也都是緣覺聖者。至於諸大阿羅漢迴心成爲菩薩以 後,他們座下的阿羅漢弟子們,有聲聞人、有緣覺,也有菩薩,但還不足以成爲大阿羅漢、大菩薩,因爲不像諸大阿羅漢是追隨釋迦世尊學菩薩道已經無數劫的菩薩身分,是故所證仍不能猶如大阿羅漢的解脫無生智,也不能像諸大阿羅漢迴心大乘法後,聽聞世尊演說《大般若經》後完成三賢位的修證而入諸地。佛世諸大阿羅漢之所以示現爲聲聞阿羅漢之形像,是因釋迦世尊依於大小乘演法次第而宣演時,初轉法輪是聲聞緣覺法輪,於是聞受初轉法輪的四聖諦、因緣法之後,先成爲阿羅漢再成爲緣覺,然後在第二轉法輪宣演般若圓滿時,依所證眞如完成非安立諦三品心,並修入地前的加行(大乘四聖諦十六品心、九品心)而入初地;隨後又聞唯識增上慧學等一切種智時,各有所證而進入第二大阿僧祇劫的諸地之中,成爲證悟實相般若及道種智的菩薩。但初始追隨佛陀出家,即已示現爲聲聞形像阿羅漢身,後來成爲實證般若的菩薩時,也就繼續保持著聲聞的外表形像。

若是推究他們所證的因緣法,其實與無佛之世獨自覺悟 因緣法的獨覺並無不同;以此緣故,二者所證的無餘涅槃當 然也完全相同,略說其中差別當有四點:第一、獨覺有慢, 不願在有師教導的時節悟入因緣法之時證辟支佛果;緣覺無 慢,聞佛說法當時即得悟入因緣法並證辟支佛果。第二、緣 覺出於有佛之世,人數眾多;獨覺出於無佛之世,人數極少 而形成稀有的現象,因此廣受眾生恭敬供養。第三、緣覺雖 也修學神通,但不極用心於神通之修學;獨覺出於無佛之世, 大多精修神通。第四、緣覺會隨順因緣而爲眾生說法,獨覺 只示現神通而不爲眾生說法。

第二節 緣覺涅槃

緣覺所證之涅槃,必須以十因緣觀、十二因緣觀作爲觀 行方法與內涵,實斷我所執、我執而得涅槃。但在實證以前, 仍然必須有聲聞涅槃之實證作基礎;其所得涅槃同於聲聞阿 羅漢,但智慧較深細。

末法時世修學因緣法者多不成就,推究其原因,首要爲誤修、誤學、誤信聲聞涅槃之法。誤修者所緣的因由,咎在不如實知苦聖諦之全部內涵,以此緣故不能如實了知斷除苦集的道理;縱使了知聲聞涅槃之滅諦境界是「我生已盡、不受後有」,亦將殘留色界我、無色界我等離念靈知心,仍不能滅除對上二界我的貪愛,是故不得聲聞涅槃;更多誤修的人,則是源於錯誤的法義認知,誤認爲欲界五塵中之能覺能知自我,住於一念不生境界中即是涅槃,同於常見外道。誤學而不能實證聲聞涅槃者,則是迷信誤修聲聞涅槃之大師——迷於其大名聲、大山頭、大寺院、廣大徒眾,於是追隨表相大師同墮於常見外道凡夫境界中,不外於識陰境界而自以爲已證涅槃。誤信者,只信而不學、不修,當然此世與未來世俱無實證聲聞涅槃之日。凡於聲聞涅槃四聖諦內涵不能如實理解及實證者,欲求因緣法之實證,遙遙無期。

末法時代求證因緣法之人,至多只能作文字學問之研究,例如釋印順即是;依文解義的結果,竟將二種不同意涵 之因緣法,視爲增說與減說之差別,認爲內涵、義理並無二 致。以是緣故,錯會因緣法極爲嚴重。如是之人,皆是因爲昧略於十因緣法所致,以致常見外道之六識論橫行於現代佛門中,處處宣揚如是邪說:「大乘非佛說」、「佛經只說人有六識,不曾說人有八識」、「粗意識是生滅法,但細意識是常住法」、「第八識如來藏是如來爲攝受恐懼斷滅空的眾生所施設的名詞,實際上沒有如來藏心存在,不可實證」、「如來藏只是緣起性空的異名」、「大乘佛教是從聲聞法部派佛教發展出來的」、「大乘經中說的第八識如來藏,是如來入滅以後的佛弟子們新創的,不是如來所說」……等,都是嚴重誤導佛弟子的說法;事實上是誤會三乘菩提眞實義理的邪見,也不符佛教自從釋迦牟尼佛創教弘法以來的歷史事實。

以上所說的道理,在拙著《阿含正義》七輯書中,已經 舉證阿含部諸經中的明文記載,全面證明二乘菩提解脫道所 說的義理,仍然是八識論的教義。《阿含正義》書中,依據經 教中的聖言量,將各種誤導佛弟子們的邪謬說法全面推翻, 證明 佛陀在四大部阿含諸經中,已經說過確實有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並且指明第八識的存在是實證三乘菩提的根本, 非獨聲聞菩提爲然。若推翻第八識事實上存在的經文聖教, 則三乘菩提的實證都將成爲不可能;拙著《阿含正義》中並 且舉出十因緣法加以說明,亦是證明二乘菩提中早已主張有 第八識的具體事例。然後舉證《阿含經》中 世尊開示時,將 十因緣法與十二因緣法同在一經連續宣說,先說十因緣法而 斷除無明,後再依十二因緣法而斷內我所的執著及斷我執, 成就緣覺果,並且細說十因緣法與十二因緣法的關聯。 今於此處再加闡釋:若不能如實而且具足觀察五蘊十八界內涵,不能如實觀察蘊處界集而斷除之,不能如實了知聲聞法中滅諦所說涅槃之理;不能依八正道之道諦正理而修,確實滅盡三界有之種種集,繼續保留著意識或識陰的一部分,想要實證因緣法而證涅槃者,絕無機會。因爲在聲聞法中已先熏習內識、外識正理,已先聞熏人類是八識具足之理,對於佛陀所說滅聖諦的實證,是要滅盡一切三界自我之理已經明瞭無疑;然後依《阿含經》中所說因緣法,確立「名色由識生」、「本識出生名色」的聖教是真實語,則能信受《阿含經》中各部經典仍屬八識論正經。如是修學因緣法時,自然不會將十因緣法與十二因緣法混濫爲一,即得了知緣覺或獨覺之所證內涵。如是實證者最後當然也知道,緣覺涅槃、獨覺涅槃其實與聲聞阿羅漢所證涅槃無二無別,差別只在於緣覺之解脫道智慧超勝於聲聞阿羅漢。(待續)



(連載十七)

第二節 禪宗祖師所證悟的心就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

在第一節中已說明菩薩明心所證的涅槃,就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接下來這一節要探討的是,禪宗祖師所悟的一真心一就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也就是禪宗祖師所說的祖師西來意、本來面目、佛法大意、和尙家風、向上一路、莫邪劍、石上無根樹等等。菩薩於六住位所應修集的福德、智慧快圓滿前,應進行所謂證悟前的四加行的觀行,也就是於蘊處界上、於一切法上,進行四尋思觀,現觀能取與所取空,因而斷我見取證聲聞初果的功德,並且還必須建立五陰等我依眞如而有的大乘四加行,不再將意識我當作眞實我,印定五陰等一切都是唯有眞如所成的正見,成就世間至高無上的法,獲得四如實遍智」,因而圓滿六住位;再藉由參彈的方法

¹「復有四如實遍智,謂名尋思所引如實遍智、事尋思所引如實遍智、 自性假立尋思所引如實遍智、差別假立尋思所引如實遍智。」《瑜伽 師地論》卷13,《大正藏》冊30,頁345,中27-下1。彌勒菩薩所謂的 四如實遍智,就是菩薩於蘊處界、於一切諸法上,藉由意識思惟起四種 尋思觀,並確認這四法——名、義、自性、差別之假有實無,因而引發

來參究尋覓這個眞實心如來藏,於因緣成熟時一念相應慧般若 正觀現在前——證得第八識如來藏;轉入七住位經佛菩薩攝 受印證、能轉依如來藏眞如法性而不退轉,才是佛菩提道眞正 修行的開始,是爲內門廣修六度萬行。

因此在菩薩轉入七住位前,必須跟隨眞善知識修學,方 得以建立參禪的正知見。譬如:每一位有情身中都有第八識 如來藏,各個有情五陰世間及其所住器世間,都是從第八識 如來藏藉緣出生、暫時而有;如來藏本身離見聞覺知、不在 六塵上作分別;第八識是眞心,七轉識是妄心,眞妄和合渾 作等等;以此正知正見來建立學人心中似有追如這一法存 在, 這也是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9所開示的道理:「現 前立少物,謂是唯識性;以有所得故,非實住唯識。」宣示 一切法,包括世間法、出世間法、世出世間法,能取的七轉 識、所取的內、外相分及諸法等,都是由第八識如來藏所變 現出來;宣示阿賴耶識出生了七轉識,真心阿賴耶識與妄心的 七轉識真妄和合運作似一,以不離見聞覺知的意識心,往離 見聞覺知的方向去尋找本來離見聞覺知的第八識等等。學人 於此正知見聞熏所得的智慧力,仍爲意識思惟下的有所得 法,仍爲意識之所行境界,並不是菩薩親證真心第八識之唯 識性——真心第八識所住離語言文字、離六塵見聞覺知、不 分別自我存在之無所得極寂靜境界;因此意識在建立參禪知見 階段乃至進入見山不是山的疑情階段,都是 玄奘菩薩所說

四種正確的智慧(名、事、自性假立、差別假立尋思所引如實遍知的智慧)出生,名四如實遍智。

的「以有所得故,非實住唯識」。菩薩配合自己所培植的福 德、慧力及定力,起個話頭,譬如:「什麼是真心?」制心一 處地看住這句話尚未生起的前頭,乃至發起了疑情去參究這心 何在,於因緣成熟時——念相應慧而證得第八識—也就是 找到自己的追心如來藏,現前觀察確定這個追心就是佛所說 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能夠安忍而接受,以及得蒙諸佛菩 薩、善知識慈悲攝受而不退失,因而發起般若智慧。由此可 知:學人進行四加行的觀修,證能取與所取空,斷我見成就 解脫道聲聞初果的功德,並且參禪找到第八識如來藏後,能 夠安忍於如來藏本來無生的體性而不退轉,名爲證得無生 忍,才是成就菩薩初果的功德。所以這分明是告訴大眾一件 事: 四加行乃是學人在這見道之前的一個很重要的關卡,如 果能夠透過四加行證能取與所取空而斷我見,不再將意識我 當作真實我,未來才有機會眞見道—破參明心—成爲七住位 不退的菩薩。如果學人於四加行不能如實知、不能如實觀 察、不能如實親證,很容易將意識的種種變相當作值實我, 當然就斷不了我見,更不用說未來能夠明心見性,成爲七住 位不退菩薩。所以說,四加行乃是菩薩明心見性的前方便, 但必須以具備未到地定的動中定力爲前提才能如實觀修四加 行,如果菩薩不進行四加行的觀修來如實斷除我見,未來想 要破參,那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就算能夠破參,心裡還是 無法直正的完全接受第八識本來無牛體性。因爲無法如實接 受及轉依,最多只徒有乾慧而無法證轉,於未來的一劫乃至 十劫,還是會退失佛菩提,名爲退分菩薩。

或許有人會問:「有何證據說禪宗祖師所悟的心就是本

來**自性清淨涅槃**?」筆者提出下列二點來作說明。第一點, 《無門關》中記載:

世尊昔在靈山會上拈花示眾,是時眾皆默然,惟迦葉尊者破顏微笑,世尊云:「吾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微妙法門,不立文字,教外別傳,付屬摩訶迦葉。」²

無門慧開禪師舉示:世尊往昔在靈山會上,拈起青蓮花(優鉢羅華)為大眾開示,大眾不知道 世尊開示什麼,所以眾人皆默然不語,唯有金色頭陀大迦葉尊者對 世尊的開示心領神會而露出微笑,因此 世尊將正法眼藏之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微妙法門,以心印心、不立文字,教外別傳的大乘妙法交付給大迦葉菩薩。從這裡可以看出,世尊交付給大迦葉的法,就是大乘明心見性的法——明自本心、見自本性的微妙法門;這個涅槃妙心是一切有情的真心,也就是證悟菩薩所親證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這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法門,從 釋迦世尊教外別傳西天初祖大迦葉菩薩開始,直到第二十八代達摩祖師東來中土,將 釋迦世尊明心見性法門在東土中國,也就是佛法的中國,開始弘傳,歷經二祖慧可到六祖慧能,得以一花開五葉;乃至一直延續流傳到今日的台灣,仍然有東山門下的證悟子孫在弘揚 釋迦世尊明心見性的法門——東山禪,目前正覺同修會已有四百餘人見道明心,十餘人眼見佛性。

²《無門關》,《大正藏》冊 48,頁 293,下 13-16。

³ 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一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台北市),2008/10 初版 2 刷,頁 416。依據 正覺同修會 2013 年資料統計結果,已有四百多人明心,已遠遠超過歷

第二點,在大藏經中,有一部經文很短,最能證明 釋迦 世尊所說的正法,那就是膾炙人口、大眾耳熟能詳的《心 經》,其經文如下:

略釋如下:已建立眞心本來就自在正知正見的菩薩們,很深入去參禪、去參究時,因爲一念相應慧的緣故,於刹那間親證本來自在的眞心之所在。現前觀照這個眞心本來就解脫自在,不生不死,能照見蘊處界諸法,沒有一法是眞實不壞的,都是虛妄的;同時能現觀蘊處界等諸法都是眞心如來藏所含藏之種子

代禪宗證悟祖師接引明心菩薩人數。

^{4《}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大正藏》冊8,頁848,下7-23。

功能,未曾離開渦直心如來藏而與祂同時同處運行,因而發起 **曾相般若智慧,轉依此般若智慧而到達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彼** 岸。像這樣,能夠現前觀察這心本來自在的菩薩,才是這正的 觀自在菩薩。當觀自在菩薩轉依眞心的立場實際理地來作觀察 時,發現這心的實際理地根本沒有蘊處界諸法等三界任何一法 存在,但卻能容受現象界蘊處界及諸法等三界一切法的生住異 滅現象出現。既然如實了知真心實際理地無有一法存在,當然 就沒有所謂生死以及種種苦厄可言;當菩薩將蘊處界諸法歸攝 於眞心並轉依眞心無所得的體性,當然是沒有種種生死以及種 種苦厄可言,所以就度過了一切苦厄。舍利子! 色法本身是物 **督而不是心法,與直心不是同一個法,故名非一;可是出生色** 法是真心的功能差別之一,是攝屬於真心的局部功能,因此色 法舆真心不異,故名非異;合此非一與非異,是故名爲非一非 異。既然色法與真心非一非異,受想行識也是同樣的道理,都 是真心的局部體性,與真心非一非異。舍利子!諸法的空相也 是同樣的道理,是真心出生蘊處界諸法生住異滅的法相,得要 由直心支援才能顯示出此空相;從直心實際理地的立場來觀察 諸法時,它從本以來不生,所以未來也不會滅;它從本以來沒 有染汗,未來也不會有汗垢;它從本以來沒有增加過,未來也 不會減少。又菩薩從直心的實際理地來觀察,既沒有眼等六 根,也沒有色等六塵,更無眼等六識,也就是沒有十八界;既 然沒有五蘊十八界,當然沒有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 乃至生老病死等十二因緣之輪迴與還滅可說,更無知苦、滅 集、證滅、修道四聖諦之所需。也就是說,真心的實際理地 是極寂靜的不牛不死、不來不去、不增不減、不垢不淨的涅槃 「境界」,沒有所謂的五蘊十八界諸法、十二因緣、四聖諦等等法存在。既然這些法都不存在,當然也沒有所謂菩薩變得更有智慧及有所得可言。要像這樣證得真心從本以來都無所得的人,才能稱爲覺悟的有情菩薩 (菩提薩埵)。證悟菩薩轉依真心無所得的智慧到彼岸,不會有種種罣礙出現;因爲沒有罣礙的緣故,就不會有種種顚倒的心行出現;既然沒有顚倒的心行出現,就不會於內有恐怖、於外有恐怖事情出現,就能遠離種種與夢想,乃至因爲精進修行的結果,未來可以證得究竟涅槃——佛地的無住處涅槃。三世諸佛都是依真心無所得的般若智慧,成就無上正等正覺。因此說菩薩證無所得的般若智慧到彼岸,是大神咒、是大明咒、是無上咒、是無等等咒,能除眾生種種苦厄,真實沒有虛妄,即說咒曰:「揭諦揭諦,波羅 揭諦,波羅僧揭諦,菩提薩婆訶。」

從《心經》的開示可以歸納如下:一者、《心經》既然稱 爲《心經》,其主旨當然是談實相「心」,絕不會是談色法乃 至受想行識等虛幻的空相法,也不會談依於五陰等法之生住 異滅而施設的緣起性空、性空唯名之戲論。所以,這個「心」 當然是一切有情因地的眞心—阿賴耶識—如來藏,也是未 來果地的無垢識,更是五蘊十八界諸法、四聖諦、十二因緣 等一切法所依止的根本。如果佛門中有人外於此「心」而說五 蘊十八界等法,譬如主張:「《心經》的心字,用現代語講, 就是意識流,我們一輩子是在意識流裡生活,也可以說這 就是我們眞實人生內在的路徑。」⁵ 這樣的說法是完全不符合

⁵ 是爲大陸河北省柏林禪寺座下一位居士杜大威所說,已由筆者撰寫了一

佛在《心經》中的開示,名爲言不及義的外道戲論。

二者、當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能夠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當然就是找到了有情的真心如來藏一一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也是禪宗祖師所說的本來面目、佛法大意等等。菩薩現前觀察蘊處界都是依於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而有,以及有生住異滅的現象出現,尤其意識我是虛妄的,是故不再以意識我爲真實我,而真心如來藏與五蘊和合運行卻不了知、不分別自我,完全隨順眾生心而行,因此有了一分大乘人無我智。接著菩薩再從真心實際理地來觀待一切諸法皆是因緣所生無有真實但有種種虛妄法相,因此有了一分大乘法無我智,只是不如地上菩薩有多分的法無我智。所以親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觀自在菩薩,就是指七住位明心不退以上的菩薩,他有二種大乘無我的智慧出生,那就是人無我智與法無我智,也是唯識增上慧學所說:菩薩親證二空真如。、二空所顯真理「所發起的智慧。

三者、當菩薩親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發現祂不需藉任何因緣本來就自在,不像意識等六個識得藉根塵相觸之緣才 能現起;而不論自己有沒有在觀察,祂都是真實如如而自

本《真假外道》予以辨正回應。

^{6「}是阿蘭若,證得二**空真如之**處。」《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6 〈離世間品 第 6〉、《大正藏》冊 3,頁 320,上 10。

^{7「}一、真見道,謂即所說無分別智,實證二**空所顯真理**,實斷二障分 別隨眠;雖多刹那事方究竟而相等故,總說一心。」 《成唯識論》卷9,《大正藏》冊31,頁50,上6-8。

在,這是因爲自己不能一時一刻少了祂,少了祂就沒有自己的存在。這樣的道理,唯有證悟的菩薩能夠如實了知,沒有證悟的菩薩只能用意識思惟來想像明心的菩薩所證的境界爲何。既然未悟的菩薩尚且無法如實了知祂的所在,更何況能隨時隨地觀察祂本來就自在?所以《心經》所謂的觀自在菩薩,不是一般佛弟子所認知的 觀世音菩薩,而是指證悟明心的七住位不退以上的菩薩,能夠現前觀察眞心本來自在。所以,菩薩未悟以前,僅具有眞心本來自在的正知見而已,那是以意識建立有所得的法,並不是眞正證得無所得的眞心。所以 玄奘菩薩才會開示:「以有所得故,非實住唯識。」待菩薩明心親證眞如不退以後,才可以稱爲觀自在菩薩。

四者、菩薩證悟後,現前觀察這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第八識一如來藏一涅槃妙心)是一切有情蘊處界的根本,蘊處界以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爲因,藉著業與煩惱等種種緣而由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變現出來,所以蘊處界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局部體性,不能外於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而有蘊處界的存在。又菩薩觀察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是一切諸法的根本,是一切諸法之所從來;蘊處界諸法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所本具的種子功能,藉著業與煩惱等種種緣而由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變現出來,所以諸法也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局部體性,不能外於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而有諸法的存在。由此可知:蘊處界及諸法等三界一切法,都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局部體性,不能外於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而有蘊處界及諸法等三界一切法的存在,所以蘊處界、諸法與眞如心的關係是「非一非異」,乃至「不增不減」。如果外

於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而說有蘊處界及一切法存在,乃至外於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而說一切法緣起緣滅、性空唯名,名爲異說、 二說、不如法說,亦名玄學,不是義學。

五者、《心經》所說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之體性無所得, 所以當你在浩善業、惡業、清淨業、染污業時,祂都不在六 塵中分別,都是離六塵見聞覺知、離語言道而處於極寂靜的 境界中; 那樣的「境界」是沒有五蘊、十八界、十二因緣、 四聖諦等等任何一法存在。這個甚深極甚深、微妙極微妙的 法門,二乘人尚目不知,更何况是凡夫又怎能夠知道本來自 性清淨涅槃離種種分別呢?菩薩則不然,透過見聞覺知的七 轉識,去尋覓從本以來離見聞覺知、離分別的本來自性清淨 涅槃;也就是菩薩透過見聞覺知心,往離見聞覺知的方向,去 尋覓本來離見聞覺知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因緣成熟時, 意識心的慧心所於一刹那相應,找到這個本來自性清淨涅 槃,現前觀察祂眞實存在、現前觀察祂的體性離種種分別(不 在六塵分別)、離見聞覺知、離語言道、無我與我所,當然是 無所得。除此之外,菩薩還可以現前觀察這個本來自性清淨 涅槃的第八識才是真心,七轉識是妄心,此八個識真妄和合 運作似一,而且配合無間,直讓具足我見我執的眾生不覺祂 的存在。能夠如實現前觀察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眞實存在的 人,又能夠現前觀察祂不分別六塵的人,又能夠現前觀察八個 識直妄和合運作的人,名爲般若正觀現在前的觀自在菩薩, 亦名真觀的菩薩,在禪門中名爲開悟者;不能作如是觀者, **名爲邪觀、假觀,亦名錯悟者。**

六者、《心經》其實已明說、隱說菩薩四種涅槃; 明說的 部分有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無餘依涅槃、無住處涅槃; 隱說的部分有一:有餘依涅槃。分述如下:當觀自在菩薩行深 般若波羅密多時,也就是參究得很深入,於因緣成熟時,一 念相應慧,找到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並目能夠轉依此本來自 性清淨涅槃而不退於五蘊我者,此爲菩薩所證的第一種涅 槃——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菩薩以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實際 理地來照見五蘊都是虛妄不實的,同時照見五蘊也是本來自 性清淨涅槃的一部分,轉依了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不生不死的涅 槃法性,沒有任何的苦厄可言,能以實相般若到涅槃彼岸而 度了一切苦厄。當菩薩現前觀察他所證的本來自性清淨涅 槃,其實就是二乘四果人所證的無餘涅槃本際,此爲菩薩在 見地上所證的第二種涅槃。爲什麼菩薩所證的本來自性清淨 涅槃就是二乘人所證的無餘涅槃?這是因爲菩薩現前觀察本 來自性清淨涅槃本來就不生不死解脫自在,離見聞覺知、不分 別六塵,處於極寂靜的境界中,與二乘人入了無餘涅槃,無 有蘊處界等任何一法存在,其涅槃本際處於極寂靜的境界中 是一樣而沒有差別,只是二乘人無法親證及了知罷了。菩薩 則不然,於證悟後,雖然仍有思惑煩惱未斷,無法入無餘涅 槃,可是菩薩以所親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之般若智慧來作現 觀,在見地上了知二乘所入的無餘涅槃本際,其實就是菩薩 所證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五蘊當下就已經在本來自性清淨 涅槃中,又何必滅掉五蘊才入無餘涅槃?單單這一點,就算 阿羅漢窮盡定力、慧力與神通,也無法想像及思議。

又菩薩於親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後,繼續淮修別相智, 於別相智圓滿將要進入初地之前,已是性隨永伏如阿羅漢的 三果人,可以取證有餘涅槃及無餘涅槃;如同本章第一節所 說,是爲菩薩所證的第二種、第三種涅槃。菩薩爲了淮修無生 法忍的道種智、爲了救護眾生成就佛道,故意留惑潤生,不取 無餘涅槃。所以菩薩從十迴向快滿心前,一直到七地滿心前, 菩薩都有能力可以取證無餘涅槃,只是菩薩不願取證而已。 又菩薩到了七地滿心時,已斷盡三界愛習氣種子隨眠而證得 念念入滅盡定,因涅槃會而想入涅槃;可是佛絕不會讓菩薩入 無餘涅槃,故而示現在菩薩面前,傳授菩薩一個三昧,叫作 引發如來妙智三昧,讓菩薩樂於修學如來妙智而不入無餘涅 槃,因而能夠轉進第三大阿僧祇劫的成佛之道,進入八地繼續 修行。又菩薩依所證的般若波羅密多一一進修,於三大無量劫 的修行圓滿,最後取證佛地的無住處涅槃—既不住生死也不 住涅槃—是爲菩薩所證的第四種涅槃。由此可知:《心經》已 明說、隱說菩薩可以取證四種涅槃: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無餘 依涅槃、有餘依涅槃、無住處涅槃。這個道理,端視你於證 悟後有沒有深入了知及思惟,如果能夠深入思惟就能了知,其 實《心經》已經很清楚開示有四種涅槃的道理。

七者、《心經》很清楚明白開示:這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 的實相般若到解脫彼岸,是大神咒、是大明咒、是無上咒、是 無等等咒,能除一切苦,真實不虛。佛已分明爲大眾舉示本來 自性清淨涅槃之所在,沒有一絲一毫的祕藏,這是真實語, 沒有一點虛妄語,如《大般涅槃經》卷5開示: 爾時迦葉菩薩白佛言:「世尊!如佛所說:『諸佛世尊, 有祕密藏。』是義不然,何以故?諸佛世尊唯有密語, 無有密藏,譬如幻主機關木人,人雖覩見屈伸俯仰,莫 知其内而使之然;佛法不爾,咸令眾生悉得知見,云何 當言諸佛世尊有祕密藏?」佛讚迦葉:「善哉!善哉! 善男子!如汝所言,如來實無祕密之藏,何以故?如秋 滿月,處空顯露,清淨無翳,人皆覩見;如來之言亦復 如是,開發顯露,清淨無翳,愚人不解謂之祕藏,智 者了達則不名藏。」

從 佛與迦葉菩薩往來應答之開示可知:如來爲眾生開示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之所在,只有指向涅槃妙心密意之語(密語),卻沒有任何隱藏(密藏),這是因爲 佛怕眾生如果沒有經過參究的過程,一旦解悟,難以相信真心是那麼**不常、實在**⁹。由於不信受的緣故,當然會懷疑乃至毀謗,因此諸佛不會明說密意,所以才有祕密語示現。又 佛用種種譬喻分明舉示真心之所在而沒有任何隱藏,猶如中秋的月亮,不僅是最圓滿的時候,而且它處在虛空中非常皎潔明亮,沒有任何遮障,只要眼根正常的人都可以很清楚看見。如來所作的種種開示,也是同樣的道理,沒有任何隱藏,也沒有不分明舉示;只是愚癡無智的人,因爲無明的關係,不知道如來所說真實道理,無法找到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所以才會說 如來有所隱

⁸ 《大般涅槃經》卷 5 〈如來性品 第 4 之 2 〉,《大正藏》 冊 12 , 頁 390 , 中 15-24。

⁹ 這也是 平實導師所取法名爲「平實」一樣,都是在顯示真心真的很平常, 真的很實在,只是眾生沒有正知見,無緣親見真心的平實性。

藏、有所祕藏。已明心的人,可以很清楚看見真心之所在及其 清淨性沒有任何遺漏,也沒有任何隱藏。從這裡可以了知: 《心經》有沒有告訴大眾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之所在?當然有 嘛!而且非常地明顯,只是沒有明心的人不知道 佛開示的本 來自性清淨涅槃在哪裡,只好透過意識思惟去作種種想像, 而這個想像所得的結果,好像是般若,其實不是真正般若, 名爲相似般若。由於無法親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只能隨著 佛的言語文字表面開示而依語不依義,或者隨著禪宗祖師所 說語脈(閑機境)上用心,轉求轉遠,乃至有人心生顚倒而說: 「世尊有祕藏。」那就是愚癡無智的人所說的顚倒語,直將自 己的法身慧命拿來開玩笑。

不知大眾是否想要知道《心經》所說「大神咒、大明咒、無上咒、無等等咒」——這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到底在哪裡呢?筆者就再入泥入水,爲讀者們扮盡神頭鬼臉;如同鸚鵡學舌,學佛也是這樣照本宣科:「揭諦揭諦,波羅揭諦,波羅僧揭諦,菩提薩婆訶。」不知大眾會麼?想必不會!因爲大家總是習慣用耳朵聽,而不會用眼睛聽,所以這輕舟早已穿過萬重山了。因此緣故,筆者再舉一個公案來輔助說明,會者直下會取;不會者,已落入證悟禪師閑機境裡,轉思轉遠了:

鼎州李翱刺史嚮藥山玄化,屢請不赴,乃躬謁之。山 執經卷不顧,侍者曰:「太守在此。」守性褊急,乃 曰:「見面不如聞名。」拂袖便出。山曰:「太守何得 貴耳賤目?」守回拱謝。問曰:「如何是道?」山以手 指上下,曰:「會麼?」守曰:「不會!」山曰:「雲 在青天,水在瓶。」守忻愜作禮而述偈曰:「鍊得身形似鶴形,千株松下兩函經,我來問道無餘説,雲在青天水在瓶。」¹⁰

鼎州刺史李翱,字習之;欣慕藥山惟儼禪師之法道,屢次 激請惟儼禪師到鼎州開示;惟儼禪師多次推辭不去,李翺不得 不親自到藥山拜見惟儼禪師。當李翺到達藥山時,惟儼禪師 正在執經卷思惟法義,沒有理會李翺的到來,所以李翺站立 良久。惟儼禪師的侍者便向惟儼禪師說:「太守在此已經等 候 多 時 。 」 惟 儼 禪 師 仍 然 不 理 會 。 李 翱 度 量 狹 小 、 性 情 急 躁, 見此心中不悅便說: 「見了面, 才知道沒有聽聞的那麼 好!」拂了袖子就走。惟儼禪師聽了,放下手中經卷,直喚 李翱:「爲什麼刺史會相信傳聞的説法,而不相信眼見的事 實?」李翱聽了,知道自己錯了,便捨下高慢心,回來向惟 **儼禪師謝罪。然後便問:「如何是道?」也就是間惟儼禪師** 什麼是佛法大意?什麼是本來面目?惟儼禪師以手指上指 下,問李翱太守:「會不會?」李翱未知其意,直心地說: 「不會!」惟儼禪師知道李翱因緣不契,便放過說:「雲在青 **天上,水在瓶子裡。」李翺聽了,不知惟儼禪師說的是放渦** 語,便在惟儼禪師語脈上滿心喜悅地早上一首七言詩偈:「鍊 得身形似鶴形,千株松下兩函經,我來問道無餘説,雲在 青天水在瓶。1

從上面公案可知,惟儼禪師一次次爲李翱直指本來自性 清淨涅槃之所在,可惜的是,李翱沒有正知見,不知惟儼禪

^{10《}五燈會元》卷 5,《萬續藏》冊 138, 頁 177, 上 17-下 5。

師意旨而當面錯過了。惟儼禪師見李翱悟入的因緣不契,便放過,說了句放過語;雖然是放過語,但仍有爲人處,只是李翱仍然不知惟儼禪師爲人處在哪裡,直以爲自己懂了,便沾沾自喜而作了一首詩偈,直落惟儼禪師的閑機境中,讓人不忍卒睹;直到現在,還被作家¹¹ 拈提,評得一無是處。因此,筆者在此建議:如果不是真參實究而明心見性的人,千萬不要解說公案,以免將公案說得不倫不類,直將自己的狐狸尾巴翹得半天高,讓大家知道,原來他是一隻大野狐,正在演說野狐禪¹²。爲什麼這樣說呢?因爲禪宗所謂的野狐禪,乃是錯悟的人、解悟的人、不懂禪法的人,爲了想讓他人認爲他

¹¹ 作家,又名行家,乃是對某一種法很深入、很專精而且有成就的人之稱 呼;在禪門叢林中,乃是指已經證悟本心的人。如果這位明心的人有深 厚的別相智,乃至有道種智,就被叢林禪和子們尊稱爲「老師」。譬如: 南泉普願禪師,俗姓王,稱爲王老師;睦州道明禪師,俗姓陳,稱爲陳 老師;克勤圓悟禪師本身是地上菩薩,俗姓駱,就稱爲駱老師等等。

¹² 後來禪宗證悟祖師將沒有證悟、錯悟、解悟的人所說的禪法,名爲野狐禪,表示那不是真正的佛法,名爲相似佛法。真正的野狐禪典故,如下所述:百丈和尚凡參次,有一老人常隨眾聽法,眾人退,老人亦退。忽一日不退,師遂問:「面前立者復是何人?」老人云:「諾!某甲非人也,於過去迦葉佛時曾住此山。因學人問:『大修行底人還落因果也無?』某甲對云:『不落因果!』五百生墮野狐身。今請和尚代一轉語,貴脱野狐。」遂問:「大修行底人還落因果也無?」師云:「不昧因果!」老人於言下大悟,作禮云:「某甲已脱野狐身,住在山後,敢告和尚,乞依亡僧事例。」師令無維那白槌告眾:「食後送亡僧。」大眾言議:「一眾皆安,涅槃堂又無人病,何故如是?」食後,只見師領眾,至山後巖下,以杖挑出一死野狐,乃依火葬。《無門關》,《大正藏》冊 48,頁 293,上 16-28。

是個證悟的人,或者是爲了名聞利養,或者爲了擁有廣大的 眷屬等等,學著禪宗證悟祖師的言語、機鋒等等作爲,或知其 然而實不知其所以然,來加以籠罩他人,其實他根本就沒有證 悟。後來禪宗證悟的祖師就將這些錯悟、解悟的人,以及不懂 禪法的人所說錯誤的禪法,稱爲**野狐禪**。 (待續)

蒼天有眼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解析
— 密宗喇嘛教的依持典籍與佛教實際之背離

-郭正益老師-

(連載三十)

十六金剛菩薩之十——「揮斫一切如來」的虚妄想

這密續提到:「金剛慧菩薩以金剛劍作揮斫的動作。」 然而,法界實情是:

(1) 揮砍如來旨意何在:可能是譯者不空不便直接翻譯出密續的話,或是密續版本有所差異,這段話根據宋朝施護的翻譯是:「金剛慧菩薩拿起金剛劍向『一切如來』揮

「如果比較之前密教菩薩對待「一切如來」的場景,應以施護所譯爲是。

這位「密教金剛慧菩薩」在法會上隨意拿起刀劍,就朝向佛教「一切如來」眾會之處作出揮砍的動作。然

^{1《}佛說一切如來眞實攝大乘現證三昧大教王經》卷 3〈金剛界大曼拏羅廣大儀軌分第一之三〉:「爾時金剛慧菩薩摩訶薩,即以所授彼金剛劍,向一切如來作揮所相。」(《大正藏》冊 18, 頁 346, 下 4-5)

而,真正的佛教法會也不可能有誰會無禮地向一般與會 者揮砍,何況是對尊貴的 如來世尊呢?大家來到法會 是要聽聞正法,並不是如密教虛擬法會來作刀劍表演, 這樣無禮地向「一切如來」揮砍的目的爲何呢?

(2) 密教之心思:密教人不願修學佛法,縱然少數有心於佛法名相,也是依此而說不著邊際的相似佛法,因此無能正說佛法第一義諦之理,此部密續可充分佐證如是說法。而且,密教人是抱持著詆毀佛法僧三寶的心態來編纂密續,以兇器來對待「諸佛如來」;而且佛教「一切如來」在此密教法會是被當作一個「部眾」,因此「金剛菩薩」本來在還沒有變身之前,就團團圍住這「一切如來」部眾,變身爲「金剛菩薩」後,便更爲大膽而朝向「一切如來」部眾來作種種動刀動箭而令人匪夷所思的舉動,如是將「一切如來」變成是他法會上的附屬品。

然而,真實佛法中並不可能有此輕慢諸佛如來的舉動, 即使是以 文殊師利菩薩仗劍逼佛的示現來說,這也是由本師 釋迦牟尼佛所親自授意的,否則即使是 文殊師利菩薩是以佛 位來此示現爲等覺菩薩,也不會妄行刀劍而有持劍逼佛之事。

如《聖善住意天子所問經》所說:【有五位菩薩以五神 通等三昧力,憶及宿世造作五逆重罪,因此心中熱惱而久 久不能獲得甚深法忍。世尊知道他們證悟因緣到了,於是 以威神力授意文殊師利菩薩,這時文殊師利菩薩便承佛神 力,從座位起身,整理服裝,右手執刀,快步向佛走來; 世尊便對文殊師利菩薩說:「你停下來!你停下來!文殊師 利!我過往之際被殺等事全都盡了,什麼緣故呢?文殊師利!久遠以來,何時有過『人』生起『心』來殺『我』呢?若於此『事』生起『殺』或『被殺』的『心』,這樣就已經是墮於『人』、『我』的見解而真的被這『事』所『殺』了。」五位菩薩因而憬悟:「沒有一個真實法可以名爲佛、法、僧,名爲父、母、阿羅漢,當知諸法無有真實體性可得,都是自心所現幻化境界,是故此中,無有真正犯五逆罪之人,也沒有真實罪業可得。」於是當下都得證無生法忍。】²

^{2《}聖善住意天子所問經》卷 3: 【爾時,會中有五菩薩,得四禪處,得 五神通;時,彼菩薩依三昧坐,依三昧起未得法忍,時,彼菩薩自憶 宿世,曾殺母來,曾殺父來,殺羅漢來,念彼殘業,是故心熱不能 獲得甚深法忍,不能證入,亦不存心,依我分別,心憶彼罪,不能 捨離,是故不得甚深法忍。爾時,世尊知彼菩薩心可開曉,以威神 力加被文殊師利童子,爾時,文殊師利童子,承佛神力,從坐而 起,整服左肩,右手捉刀,磨令使利,疾走向佛。爾時,世尊即語 文殊師利童子作如是言:「汝住!汝住!文殊師利!我先被殺極被殺 已,何以故?文殊師利!久遠已來,何時有『人』生心殺『我』?若 生殺心即是殺已。」當爾之時,彼五菩薩有如是念:「一切法如幻, 非我非眾生,非命非丈夫,非人摩那婆,非母非父,非阿羅漢,非 佛法僧,非有此逆,無造逆人,何以故?今此文殊師利童子,黠慧深 解,細心思量,聰明利智,諸佛所讚,得甚深忍,已曾供養過去無 量億那由他百千佛來,文殊師利種種供養過去諸佛,自在智慧善能 通達一切諸法,如法善説,如實而説,恭敬如來,彼捉利刀疾走向 佛,佛言:『住住!文殊師利!我先被殺極被殺已。』若少有法和合 聚集,決定名佛名法名僧,名母名父名阿羅漢,有逆可取則不可離, 當知彼法無體非有,非如非實,不生不起,空如幻化,是故此法無 人得罪,無罪可得,如是如是,思量善知。」彼五菩薩如是知已,即 時獲得無生法忍。】(《大正藏》冊 12,頁 131,下 27 -頁 132, ├ 24)

所以,即使密教以這故事來自說密教金剛菩薩也如是「殺佛」,卻無法忽略這經典明白指出 文殊師利菩薩持劍逼佛, 全然是依照 釋迦牟尼佛教化其他菩薩的指示,和密教金剛菩薩大剌剌地直接無禮對待佛教「一切如來」有如「寇讎」的態度大相迥異。而且,本師 釋迦牟尼佛和 文殊師利菩薩合演這一齣無生戲是闡揚第一義諦甚深意旨,最後讓菩薩們解脫纏縛而證得無生法忍,然而反觀密教從無親證眞實心,哪能演說這第一義諦法而度化有情呢?

十六金剛菩薩之十一——「令一切如來不退轉」的虚妄想

這密續提到:「金剛場菩薩被灌頂之後時,他以手上的這個『金剛輪』來令『一切如來』安立於『不退轉』。」然而,法界實情是:

(1) 佛果與不退轉:這位「密教金剛菩薩」所作之事更爲詭異,佛道的八地菩薩念念無有退轉,尚且無法更行頭上加頭而安立「不退轉」,更何況諸佛圓滿菩提道果,如何與退轉相應而要密教金剛菩薩來安立「不退轉」呢?大乘法中的「退轉」是說自身離開這自覺、覺他的佛菩提道,然而,如來已經圓滿成就佛菩提道的究竟果,而依所攝眾生因緣而方便示現出家修道以及八相成道;於實際理地上,如來再無道業修持可說,無道可修,無道可成;如來即是法界理體,沒有世間凡夫以爲的「退轉」可說。

如來無垢識中的任何種子都已不再受熏,不受任何一法影響而改易,如是一切種智圓滿的功能體性永無消

失之時,密教如何昧於此理而要替「一切如來」安立「不 退轉」呢?單是談論法界諸佛如來會不會退轉,就是對 佛法不明就裡之人,何況替「一切如來安立不退轉」呢? 如果密教堅持諸佛如來不受密法加持而便會退轉,請問 佛位退轉的機制是記錄在哪一部典籍呢?這中的道理 又如何產生呢?

(2) 莫須有的密教佛菩薩:密續編纂者筆下的「密教佛菩薩」 純粹是虛妄臆想所成,如前所說,密教佛進入密法三昧 耶的目的是囑咐密教菩薩以「下位者」的「菩薩位」來 替「上位者」的「如來位」來安立「不退轉」,真的是紊 亂佛菩薩的果位。密續編纂者明知諸佛平等與佛菩薩的 尊卑階位,還是要藉此情節來作密教與佛教的切割,所 以創造出「密教佛勝過佛教佛」的「佛佛不平等」的世界, 在此又等於明說沒有密教菩薩的協助,則佛教 如來的佛 位不保;如是惡質詆毀佛教的劇情實在令人瞠目結舌。

十六金剛菩薩之十二——「金剛唸誦和一切如來談論」 的虚妄想

這密續提到:「金剛語菩薩以『金剛唸誦』來和『一切如來』共相談論。」然而,法界實情是:

(1) 求法與談法:如《大寶積經》說:「又族姓子!菩薩以這四神足行而能自行修立,與十方佛一起共同言談。」3

^{3《}大寶積經》卷 117:「又族姓子!菩薩以是四神足行而自修立,與十方佛共俱言談。」(《大正藏》冊 11,頁 664,中 26-27)

然而,此處密教則非如佛經所說,這密教菩薩是自以爲 在「誦念」及「說法」有所增上,就以輕慢心而大剌剌 地和諸佛共相談論。

(2) 上位者與下位者:密教要與「一切如來」恣意對談,而 所持的態度是自以爲密法萬能,超勝佛法之上;因此要 與「一切如來」面談,實際上是以「上位者」的身分來 給與「一切如來」肯定,如同「微笑頷首」之認可,猶 如讚歎「善哉!善哉」地給與「下位者」的佛教「一切 如來」嘉勉,以如是的心態來接受佛教「一切如來」懇 請的談話。

若是回到譚崔密教性愛主題,這即是「金剛菩薩」 樂於談論的話題,「金剛唸誦」便可圍繞著這「祕密性愛 之語」而來「教誨」佛教「一切如來」,如中土流傳的〈六 字大明咒〉就是這類性愛通關密語:將「金剛摩尼寶」 放入到「蓮花」之中而行男女性愛,這就是譚崔密教兩 個性愛部族的男女雙修法,也是這裡的「金剛唸誦」。

十六金剛菩薩之十三——「羯摩金剛安立一切如來羯 摩平等」的處妄想

這密續提到:「金剛毘首菩薩以『羯摩金剛』(羯摩金剛杵) 來安立『一切如來』住於『巧業平等』。」然而,法界實情是:

(1) 如來與無可安立一法:如來已於一切法究竟圓滿,因此 無須也無法再行加持安立任何一法,如來現起諸等救護 眾生事業不可思議,於一切方便極盡究竟,超越一切菩 薩所能瞭解,而能究竟利益安樂一切眾生。

如《大方廣佛華嚴經》說:「一切諸佛於一念瞬間, 便能隨所應化因緣,而出興於世間,住於清淨佛土, 成就無上正等正覺,現出不可思議神通之力,開悟三 世一切眾生之心意識,永遠恰如其時,永遠不會遺漏 任何一個攝受度化眾生的時機。」

因此,諸佛如來於一切行都如是隨眾生業感因緣而教 化開悟有情,如是方便圓滿而永無失時,恰如其時,如 是於無盡世界利益無邊眾生而畢竟無有利益可得,以一 切眾生業緣因果一切平等,第一義諦於諸罪福本無動搖。

(2) 如來於一切業究竟平等:因此,以一切菩薩位都無可與 諸佛來比擬,又如何說有一位菩薩可替「一切如來」安 立於「方便巧業」平等呢?密教人不深入佛法波羅蜜, 於甚深般若波羅蜜之處不能明瞭,無法證得無生法忍, 遑論清淨自身業種,如是者對於「業」還無法究竟瞭解, 又不肯按照佛法如實修學,尚且沒有接觸過七地聖位菩 薩深入的「方便」波羅蜜,如何可以曲盡此中「諸業」 的「方便」呢?自身尚且無法於「業行」的根本而得究 竟,如何僭越自己身分而說可替真正究竟一切善巧諸業 方便的「如來」來安立「巧業平等」呢?

⁴《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47〈佛不思議法品 第 33〉:「一切諸佛於一念頃, 隨所應化出興於世,住清淨土,成等正覺,現神通力,開悟三世一 切眾生心意及識,不失於時。」(《大正藏》冊 10,頁 250,中 11-14)

(3) 如來與無過其上:密教以「上位者」高高在上的姿態而 自說可替佛教「一切如來」安立道業,這吐露出密教從 來不信眞實三寶,終究無信於諸佛如來於一切法究竟了 知,於一切業清淨,於一切行清淨;也不信法界中有無 上正等正覺的果位可證,所以才會有此教導佛教「一切 如來」的情節,以爲他性愛主題密法才是所應追求之 法,便將其「性愛巧業方便」法加諸於佛法之上。所以, 以「羯摩金剛杵男根」爲「善巧行業平等」的基礎,就 是回到「男女雙修法」來實現「巧業平等揭摩行」,然 而如是之法與離欲解脫的佛法全然無關,只會令其學人 更加纏縛於性愛之中而無法解脫。

十六金剛菩薩之十四——「為一切如來披上金剛甲胄」 的虚妄想

這密續提到:「金剛慈友菩薩將『金剛甲胄』披在『一 切如來』身上。」然而,法界實情是:

- (1) 如來自生萬法而無敵於天下:如來不需要他人的金剛甲 胄,因爲如來無垢識能生一切諸法,即此自心就是萬法 之源,無須任何有情給與什麼保護與防護。如來自身不 招染諸業,無有任何怨敵可以加害,何須甲胄呢?這甲 胄只是執取世法並且與世間有情對抗的人需要而已。
- (2) 諸佛之身:在如來三身中,法身無形無相,這甲胄要往何處披上而受用呢?

即使諸佛圓滿報身也是依據法身究竟第一義而出

生顯示的,如諸佛的「自受用報身」,只有佛與佛能夠瞭解,因此諸佛報身皆非世人所能臆測了知與能見,因此在見不到如世間之五蘊相時,請問譚崔人你們要往何處來披上這甲胄呢?即使是諸佛的「他受用報身」也是諸佛如來方便教化聖位菩薩而現起,哪裡是可當作爲究竟實質的色陰之法而披上這甲胄呢?

諸佛化身都是依據眾生有情之一切因緣而現起,本來就不和譚崔虛妄想的甲胄相應,請問譚崔密教人要如何供養甲胄給化身佛呢?如來依緣而現起諸法時,本無有甲胄披身,不需任何東西器皿,即使要示現披上甲胄,如來自身便能變現,何須譚崔密教金剛菩薩多此一舉?即使密教發心想供養「一切如來」這甲胄,然而「一切如來」實際理地不受一塵,何況是密教所想像中的「甲胄」之物品呢?如來示現接受眾生之供養,唯與眾生作福田,而如來行於天下而永無畏懼,要此甲胄何用?如來示現出家身相,自有袈裟隨身,密教如何以兵家戰鬥乃至護衛之衣具而妄行披於如來身上呢?

(3)上位與下位:密教抱持著「上位者」姿態來嘉勉「下位者」的佛教「一切如來」,所以在此「賜與」佛教「一切如來」這「珍貴」的「金剛甲胄」,也同時表明佛教「一切如來」必須按照密教吩咐,好好地修學「金剛杵」密法,所以親自替「一切如來」披上這甲胄,有如古代的國王對於有功的臣子,予以配劍或其他物品來嘉勉的意思是一樣的;密教如是僭越尊卑而目無長上,實在是

無心於佛法。

十六金剛菩薩之十五——「恐怖一切如來」的虛妄想

這部密續提到:「這位金剛暴怒菩薩摩訶薩將手中的金剛牙器仗放入口中,以此來恐怖一切如來。」然而,法界事實是:

- (1) 如來永無畏懼:如來早已成就無所畏懼,永遠不爲萬法 所侵擾,而能了達一切諸法諸相都是自心現量,並沒有 外界諸法之實際可說,離心無相,一切諸相皆由自心如 來藏而生而顯,這是諸地菩薩都能瞭解的事實。凡是會 與畏懼的心行相應的是意識心,皆不是真心的真實體 性,因爲真心從來無會於六塵,如何產生畏懼呢?然 而,密教不知上述正理,也不知世間有爲法的兇器物品 也是由自心的因緣所生所顯,卻硬是執取兇器來恐怖 「一切如來」,但 如來有四無所畏的功德於一切世間及 出世間本來自在無畏,如何加諸恐怖呢?
- (2) 密教佛與密教菩薩:而且,目前這恐怖「一切如來」的 人還只是「密教菩薩」而已,他有何能力來恐怖比起自 己修學階位還要高的諸佛如來呢?如此尊卑無分,卻於 法會上僭越身分,無禮地「恐怖」究竟果位的「一切如 來」,而法會中的「法主」——「密教毘盧遮那佛」也 任由其妄作非爲而不加以斥責遮止,這樣毫無體統的密 教法會與佛法的關聯性何在呢?

真實佛法中,如來身旁的大力金剛早就會動手,讓

此「密教菩薩」還沒有進入會場時,就頓時身心劇痛,乃至意識全失,甚至喪命,哪裡還有密續如是自說自唱的「恐怖」情節呢?如《央掘魔羅經》說:「無量天人 龍鬼神眾,常常現身供養如來而隨侍在側,凡是惡心 向佛的有情前來,這些護衛馬上就讓這些有情當場斃命。」⁵所以,密續的這些情節猶然是戲論。

再者,以「密教即身成佛」的「密教如來」來說,如果他們本身還畏懼於色法兇器,就是於「法」還有罣礙,這樣不能超越五陰之法,如何自稱「即身成佛」?無怪乎會於金剛牙器杖產生恐懼,因此自以爲佛教 如來也應該如同密教凡夫面對兇器時而一起跟著恐怖才對,所以才會編纂出這般猶如鬼怪故事的荒誕戲碼。

(3) 武器與世法:金剛牙兇惡的器杖是很古老而笨拙的武器,現代化的武器都超越這古老的器具了,如何「恐怖」「一切如來」呢?如來智慧無量無邊,十方三世一切諸法全數盡知,過去、現在以及未來的哪種世間可怕武器沒有見過?原子彈、核子彈、中子彈、超級火山、磁彈、黑洞、彗星、甚至整個宇宙、銀河產生巨火的火劫來臨時,大心菩薩尚且安然無畏而度過,何況是證得無上正等正覺的如來呢?如來又可以顯示廣大無邊身,這樣惡小的器杖相比之下,宛若渺渺遊塵,如來何畏懼之有?即使有不可思議神通變化者可取這十方世界當作

^{5《}央掘魔羅經》卷4:「無量天龍神,常供養如來,惡心向佛者,彼即 斷其命。」(《大正藏》冊2,頁544,上6-7)

是武器,如來又何怖畏之有!以十方世界都是從自心流 出,焉能自害?

(4) 如來轉一切相:如來能轉一切相,應一切眾生心爲緣而 令此相分隨轉,如是方便教化群生;因此莫說此小小的 器杖根本沒有真正的體性存在,就算是應對世間一切諸 法,如來於一切法中,都能應眾生緣而轉其相,沒有一 法有真實存在不變的自性存在,因此法界中存在哪一種 法可讓一切自在的 如來畏懼恐怖的呢?

本師 釋迦牟尼佛於此娑婆世界示現最後身菩薩,在即將成佛之際,魔王帶領魔軍前來阻撓,以各種刀杖武器威嚇攻擊,結果以最後身菩薩無邊威德的緣故,這些武器最後都變成了一朵朵的蓮花而掉落地面;最後身菩薩之威德尚且如是,何況是諸佛無邊自在的威德力呢?諸佛又可以顯示無邊莊嚴金剛不壞身,即令是無量無數的武器刀杖也都無法損及 如來一分;這密教人要如何以安置口中而宛若兒戲的小小兇器而說讓「一切如來」感到恐怖呢?

(5) 如來法身與斷除一切顚倒妄想:如來眞實法身無有實質,無形無相,請問如是法身如何得有危害呢?既然無有危害,又如何恐怖?當知:如來遠離一切顚倒妄想,無有生死恐怖畏懼之種種雜染心行,相關習氣已然全數斷除,密教如何令「一切如來」重新產生恐怖呢?如來於應化身之色身又無有貪愛之想,又早已斷除一切色身安危之想,如何會因爲密教人執取色身之種種

不如理作意之想而令諸佛如來回復我見呢?然後再產生「恐怖」想呢?

(6) 諸境無實與無自體性:諸佛菩薩早已了達一切諸境不實,唯有此第八識眞實,此識即是眾生之如來藏,即是成佛的無垢識,是故親證此心的菩薩了達一切諸法境界皆是此心所生所顯的相分,而諸法非有眞實之自體性可得,如《般若經》說諸法如夢幻泡影,實際不可得。

因此,譚崔人處心積慮要大家回歸色陰之法,並且將這些古老武器說成非常恐怖,甚至以爲可用來威嚇佛教「一切如來」,完全是自墮於「外境實有」的虛妄見者,又如何可揣摩證悟菩薩所證的「自心現量」的境界呢?更何況是圓滿無上佛果的 如來之心行呢?如何能讓永無動搖的 如來心境動搖而出生凡夫自以爲是的「恐懼」心行呢?

(7) 如來慈心於萬物:而且,如來慈心於萬物,根本無有怨 懟逼惱於任一有情,反而是盡心盡力慈愛救護眾生,解 決法界有情的生死煩惱;所以,眾生見到諸佛如來示現 救護,喜歡都來不及,哪裡會有惡念生起恐怖「如來」 之想呢?唯有懼怕諸佛如來所宣揚的正理,恐懼如此會 讓他們惡見曝光以及眷屬流失,所以才會在私心作祟的 情況下而拼命抵制抗拒。密教人之挖空心思來編寫密續 也是居於同樣的恐懼之情,然而,諸佛菩薩猶然懷抱「眾 生無邊誓願度」的廣大誓願,一樣慈憫密教學人而終無 怨言,這才是眞實可貴的佛法。

十六金剛菩薩之十六 ——「捆縛一切如來」的虚妄想

這部密續提到:「金剛拳菩薩以『金剛縛』來捆縛『一 切如來』。」然而,法界實情是:

- (1) 法身與如來:密續充斥著各種無厘頭的情節,這裡的金剛菩薩竟然要將真正究竟無上正等正覺的諸佛如來當作是犯人而加以捆縛,已然真正圓滿實相解脫的諸佛如來功德無量無邊,如何更有於其上者可以捆縛 如來呢?又如來法身無形無相,本自「無縛無脫」,密教人要以何種法才能捆縛呢?密教人不願深入佛法,卻在色相、色陰、境界法中盡情追逐,完全不明白諸佛如來超越一切色陰境界,如何虛妄說此捆縛之法呢?
- (2) 究竟無上與妄想的上上之法:諸佛如來是法界的無上 尊,如果還有捆縛「無上尊」之法,豈不是在「佛」上 安立一個「上上之法」?這就是否定諸佛如來所證得的 「究竟無上之法」,而安置「非佛教」之法?既然不信佛 教之「無上法」之正理,那密教何必委屈自身待在佛教 裡呢?既然勇於追求自身性愛的「上上之法」,那又何 必冒用諸佛菩薩的聖諱來編寫這部密續呢?

「密教毘盧遮那佛」從原來看似好心地要來利益佛教「一切如來」,結果卻是進入奇怪的三昧耶,教唆「密教金剛菩薩」以各種別出心裁而令人匪夷所思的方法來對待佛教「一切如來」,像是這裡的捆縛之法來「捆縛」佛教「一切如來」有如「階下囚」,以如是不可理喻的

方式來貶抑佛教「一切如來」,充分顯示密教爭強鬥狠的 心態,完全是以攻擊佛教來當作是待「客」之道,所以, 表面偽裝成佛教法會,實際卻是批鬥諸佛的法會,一位 密教菩薩可在此法會上這樣睥睨佛教「一切如來」,甚 至將佛教「一切如來」當作是犯人般來捆縛處置,真的 令人難以思議這密續編纂者是如何地仇視佛教啊!

十六位「金剛菩薩」顯示「密教毘盧遮那佛」的 強力威勢的虛妄想

在此總結,譚崔密教編導了這樣長篇大論卻又如是不合理的劇情,完全悖離佛法,通篇也沒有說到密法有何尊貴之處?也無提及到底佛教正理有何缺失?只有充斥著荒誕不經的事相之法。藉由十六位「密教金剛菩薩」的密教法器直接對大眾所認知的佛教「一切如來」不懷好意,不但無有一分恭敬,而且更極盡誇張地在佛教「一切如來」面前耀武揚威,甚至將「一切如來」當作是「戰犯」而加以「折騰」,如是睥睨佛教「一切如來」的誇張拙劣之筆法全然曝露出密教譚崔人內心對佛法的恐懼與厭惡。

前面說過這十六位密教金剛菩薩分屬於「金剛部」、「寶部」、「蓮花部」、「羯摩部」,各以「金剛手菩薩」、「金剛藏菩薩」、「金剛眼菩薩」、「金剛毘首菩薩」爲代表,而相關的法器分別是「金剛杵」、「金剛摩尼寶」、「金剛蓮花」、「羯摩(巧業)金剛杵」,分別表示「男根」、「男根前端」、「女根(接觸到女根)」、「男女二根交合作業」。其中的「巧業金剛杵」就是

實修密教的「業印」,以「金剛杵」與「蓮花」應對和合而完成「善巧的業行」。底下整理這十六位「金剛菩薩」的作爲,以作最後的歸納:

- (1)「金剛手菩薩」在「一切如來」的面前,得意洋洋地舞弄「金剛杵」。
- (2)「金剛鉤召菩薩」以「金剛鉤」來鉤召「一切如來」。
- (3)「金剛弓菩薩」以「金剛箭」來殺害「一切如來」。
- (4)「金剛喜菩薩」以「金剛善哉」來首肯「一切如來」。
- (5)「金剛藏菩薩」以「金剛摩尼」放在「灌頂私處」。
- (6)「金剛日菩薩」以「金剛日」對「一切如來」加以照射。
- (7)「金剛幢菩薩」以「金剛幢」來令「一切如來」能於「檀 (布施) 波羅蜜」安住。
- (8)「金剛喜菩薩」以「金剛微笑」來首肯「一切如來」。
- (9)「金剛眼菩薩」以「金剛蓮花」作如同蓮花的開敷的姿勢, 隨順貪染。
- (10)「金剛慧菩薩」以「金剛劍」向「一切如來」揮砍。
- (11)「金剛場菩薩」以「金剛輪」令「一切如來」安立「不退轉」。
- (12)「金剛語菩薩」以「金剛唸誦」和「一切如來」說明談論。
- (13)「金剛毘首菩薩」以「羯摩金剛」(羯摩金剛杵)令「一切如來」安住於「巧業平等」。
- (14)「金剛慈友菩薩」授與「金剛甲胄」而披在「一切如來」 身上。
- (15)「金剛暴怒菩薩」將「金剛牙器仗」放在口中來恐怖「一切如來」。

(16)「金剛拳菩薩」以「金剛縛」來捆縛「一切如來」。

可以清楚地發現,這些「金剛菩薩」有「密教毘盧遮那佛」在背後撐腰,因此任意地對佛教「一切如來」下馬威,藉此宣示「密教時代的來臨」,比如將佛教「一切如來隨意鉤召過來」、「任意加以射殺一切如來」、「任意拿起烈日強光射向一切如來」、「任意拿劍對一切如來加以揮砍」、「任意以口中鋼牙來恐怖一切如來」、「任意將一切如來加以捆縛」,這六個法都是「密教毘盧遮那佛」對付「一切如來」的手法。

在恫嚇佛教「一切如來」的同時,密教又施展了懷柔的手段,以「善哉善哉來肯定一切如來」、「安立一切如來於布施波羅蜜」、「微笑來嘉勉一切如來」、「安立一切如來而令不退轉」、「婉言與一切如來談論(說法)」、「授與一切如來金剛甲胄」,這六個法可以當作是「密教毘盧遮那佛」對於佛教「一切如來」肯定嘉勉的懷柔方式。(待續)





(連載七十三)

《廣論》459 頁說:

如四百論釋云:「若識增益諸法自性,由彼染污無知增 上貪著諸法,是爲流轉生死種子,於一切種永滅除故, 即便安立生死還滅。爲顯此義故説頌云:『三有種爲 識,境爲彼行境,若見境無我,三有種當滅。』此顯 由見境無自性,於一切種破除貪因三有種識,安立聲 聞獨覺及得無生法忍菩薩生死還滅。」

如果觸證空性者,所見諸法,必定是非有自性、非無自性, 非落二邊亦不在中間;諸法無自性故,識不貪著諸法;諸法 有自性故,才能於生活中作息無間。如果只說諸法有自性者, 即是增益自性見,是墮於增益邊;或只說諸法無自性者,即 是無自性見,是墮於損減邊。由《四百論釋》所說即可知月 稱論師未證空性,因爲他不依中道空性心而說,只單說識與 境均無自性墮損減邊故。 月稱論師誤解聖 提婆菩薩《四百論》¹ 的意思,他說:「三有種爲識,境爲彼行境,若見境無我,三有種當滅。此顯由見境無自性,於一切種破除貪因三有種識,安立聲聞獨覺及得無生法忍菩薩生死還滅。」由於月稱他是不承認有阿賴耶識,又不相信有末那識的六識論外道,所以他所說的識是指「意識」,因此他認爲:由意識的分別,了知境界無自性,就能破除三有種識,就能安立涅槃。然此誤解大矣!因爲意識不是常住法,本身又不能作主,如果有情只有六個識,當意識於五位中斷滅後,即成爲無法;無法又如何能安立聲聞獨覺涅槃及初地無生法忍菩薩?故月稱所說「見境無自性乃至能安立生死還滅之涅槃等」實在是亂說。

《廣百論本》第六品說:【識爲諸有種,境是識所行,見境無我時,諸有種皆滅。】此偈頌是說,阿賴耶識含藏著無量無邊的自心法種,及眾生無始以來所造善惡業種子、無明種子,這些業種、無明種就是導致眾生三有流轉之原因。因爲種子不斷地流注,而有蘊處界諸法以及種種煩惱及業果的生起,蘊處界諸法中的六塵境皆由識蘊六個識及意根末那識所攝取運行,於其中顚倒計著我與我所,由此有漏法的運作而安立生死流轉。又諸聖人,見蘊處界諸法及煩惱、業果等,都是生滅無常的,菩薩緣於大乘四加行以三界唯心、萬法唯識爲根本獲得四如實智,於是發覺原來三界一切境相都是

¹ 聖 提婆菩薩所著《四百論》共有十六品,聖 玄奘菩薩翻譯了後八品, 名爲《廣百論本》。《廣論》所說的《四百論釋》則爲月稱所造來解釋《四 百論》之論義。

空,是故證得人無我;再由此人無我的證得,而斷除有漏法 種及業種,十八界一切諸戲論事及諸煩惱業俱斷,三有有漏 種畢竟不再生起,分段生死斷盡,只有無漏不盡,因而安立 涅槃。又諸菩薩依本願力,盡未來際永不入無餘涅槃,不離 生死、不著生死,無漏有爲法識種相續不斷,窮未來際利益 眾生,並破除法我執,種子不再變異,斷除變易生死,成就 佛地功德。這才是《廣百論本》中聖 提婆菩薩開示的意思。

月稱論師說:「於一切種永滅除故,即便安立生死還滅。」 又再次證明他是未證空性之人。若以月稱等六識論師所說「一 切種永滅除」,六識應已滅則世出世間悉皆無法,以無法故如 何能安立生死涅槃?所以,不能以六識論邪見而說一切種永滅 除,必須依八識正法而說一切業種、無明種及諸法法種永滅, 唯留第八阿賴耶識獨存,依阿賴耶識而安立涅槃事,才是正說。

《廣論》459~460 頁說:

如是若無明是生死根本,則入中論與顯句論,說薩迦 耶見爲生死根本不應道理,主要之因無容二故。其無 明與薩迦耶見,餘師所許中士道時已宣説訖。……故 十二支中初無明支,是生死根本,又說薩迦耶見爲生 死根本者。以無明是總,薩迦耶見是別,故不相違。

月稱論師說薩迦耶見爲生死根本,其目的是強調其主張「諸 法無自性」,但僅屬於意識分別六塵的層次,未曾涉及能分別 的意識心層面,其本質是主張意識具有空性能持種的,卻也 顯示出月稱論師三縛結未斷、未證初果的事實。其實薩迦耶 見者是執万蘊是我,但是万蘊是生滅法無自性,以無自性故 破除對五蘊的執著,是爲破薩迦耶見,亦名破身見,或說破我 見。如此,對於五蘊是我的錯誤見解破除了,還要破除戒禁取 見與疑見,才能證得初果;初果的實證在解脫道上只能說是 剛入門而已, 尚不能稱爲證得人無我, 因爲尚有「我所」的 執著未破除的緣故。所以,流轉生死的根本,是我見與我執而 目困難的是斷我執,因此諸修道人必須斷盡我執才得解脫於 分段生死,而我執就是比較深層的我見,故我執才是流轉生 死的根本,所有的初果人乃至未斷盡我執的三果聖人,都知 道自己還有後世的生死,還不能解脫分段生死,這也證明了 月稱論師連初果的修證都不懂。月稱論師等六識論者說薩迦 耶見是生死根本,卻不知道薩迦耶見的全貌,不但顯得佛法 知見太粗糕了些,而且也是不完整的。《阿含經》說十二有支 的生死流轉門中,是以無明爲首,此處的無明是指一念無明, 而一念無明包括有四住地煩惱,薩迦耶見只是攝屬於四住地 煩惱中的見一處住地煩惱而已, 尚有屬於我執所應修斷的欲 愛住地、色愛住地及無色愛住地(有愛住地)等煩惱。前一是 我見或稱見惑,後三是我執,執三界愛爲我所或稱思惑,此 四種住地煩惱全斷了,就出三界了,但是想要斷我執就必須 先斷我見,所以說「一念無明」才是爲生死流轉的根本。

雖然說一念無明是生死流轉的根本,《雜阿含經》還更進一步說,一念無明之上還有個所謂「齊識而還,不能過彼」的識,可見無明之上還有個眞實的根本識,即是含藏一念無明種子的阿賴耶識,由於一念無明種子現起,眾生才有一念無

明的顯現,眾生因而生死流轉不斷。因此應如是說:一念無明是生死流轉的根本,不知道阿賴耶識(含藏著無明種)就是蘊處界之所從來是一念無明的根本因,也是眾生生死流轉的根本因,此根本因歸屬如來藏阿賴耶識唯一無二,無總也無別。

《廣論》460頁說

其無明者,謂明相違品,其明亦非認隨何明,是了無 我真實義慧。其相違品,非唯無慧及所餘法,是須與 彼相違執者,即增益有我。此復有二,謂增益法我及 增益補特伽羅我。故法我執與補特伽羅我執,俱是無 明。是故宣説薩迦耶見爲餘一切煩惱根本,非不宣説 無明爲本。「乃至有蘊執,爾時有我執。」此説法我愚 之無明。爲補特伽羅我愚之因,顯示無明內中二執因 果之理。故說薩迦耶見除無明外,爲餘一切煩惱根本, 皆無相違。若不了知如是解釋論師意趣,則說生死有 二根本,其相違過極難斷除。

宗喀巴說「明」是「了無我真實義慧」,此語雖說是正確的,但是從六識論的立場來說卻是個虛妄想像!因爲阿賴耶識是真我,這個真我卻恆常顯現祂的無我性,於三界一切法皆不理會故;但祂所含藏的染污種子及無漏種,能讓眾生流轉生死,也能使眾生解脫乃至成佛,故說爲真實義。凡夫若能如實了知並確實接受阿賴耶識的無我性,以及祂有真實體性的真實義理,就是「明」;簡單地說,菩薩觸證阿賴耶識,般若智慧顯現,就是「明」,此明能破無明黑暗。因此,宗喀巴說明是「了知無我真實義慧」,從菩薩的角度來說是正確的。但是,否認

有阿賴耶識的宗喀巴等六識論者,又怎麼能知道「明」到底是明個什麼而能破一念無明乃至無始無明呢?所以六識論者,只能有別於眞實義而另作解釋,譬如:「諸法無自性是無我,一切法空是眞實義,空慧就是眞實義慧。」等等言不及第一義諦的說法。一切法無自性故空,既然是空又哪來眞實可得?若無眞實之法,又哪來般若智慧可得?故宗喀巴說的「了無我眞實義慧」只是世俗的言說法,是不能稱之爲「明」的。

宗喀巴又說:「『無明』是增益有我,有我又分爲二,謂 人我執與法我執,俱是無明。」此說看來似乎也很正確。人 我執是執五蘊我及我所,是爲一念無明,是眾生貪著自身五 蘊愛,貪著欲界愛,貪著色界愛,貪著無色界愛,三界我愛 執取不放,是爲人我執。又於蘊處界諸法及生死執取不捨, 是爲解脫道所斷法我執。對於蘊處界生死之實相與涅槃本際 無知,是爲無始無明。破除不能解脫生死輪迴的人我與法我 的增益執著,就是破除一念無明;破除對生死輪迴實相的無 知,就是破除無始無明。但是宗喀巴所說的無明,卻又是另 外一回事;他說無明只是增益有我,如云:「乃至有蘊執, 爾時有我執。」只侷限在五蘊我執。又認定五蘊執是「法我 愚之無明」,把五蘊我執說爲法我無明。又說:「爲補特伽羅 我愚之因,顯示無明內中二執因果之理。|雖把五蘊我執與 法我執說爲人我無明之因,雖能說人我無明內有五蘊執及法 我二執,但那僅是解脫道所應斷的一念無明,宗喀巴自己卻 墮在意識我見中而破不了一念無明,更何況觸及無始無明? 宗喀巴對無明之定義,僅止於紙上談兵,就算是要破粗淺的 五蘊我見一念無明都還早得很呢!何況是菩薩證悟所要破的 無始無明。

《廣論》460~461 頁說:

如是明無明之理,乃是龍猛菩薩所許。如七十空 性論云:「因緣所生法,若分別真實,佛說爲無明,彼 生十二支,見真知法空,無明則不生,此是無明滅, 故滅十二支。」中論二十六品云:「若永滅無明,諸行 當不生,能滅無明者,由所復真實。由前彼彼, 皆當如是滅。」又與「不至 有蘊執」說執蘊爲生死根本,極相符順。又是聖天所 許,如前所引「如身根於身」等,及「生死本爲識 許,如前所引「如身根於身」等,及「生死本爲 計,如前所引「如身根於身」等,及「生死本爲 計,如前所引「如身根於身」等,及「生死本爲 計,如前所引「如身根於身」等,及「生死本爲 計,如前所引「如身根於身」等,及「生死本爲 計, 一切皆爲破除愚癡,於諸法上增益自 性,而顯諸法皆無自性。

大阿闍黎聖 龍樹菩薩於《中論》等盡其所說的,一切都是在破除如宗喀巴等主張無因論的諸法無自性空的愚癡無明。以宗喀巴自己所舉證的《七十空性論》及《中論》爲例,《七十空性論》語譯謂:「蘊處界諸法,是因緣所生的法,是有生有滅的,不能當成真實常住的法。若把蘊處界諸法當成真實的人,佛說這個人他就是無明。以無明爲導首,輾轉出生十二有支,於是就不斷地流轉生死。如果觸證了真實心阿賴耶識,了知一切法都歸屬於空性心阿賴耶識,就有了內明,有了內明再次第修斷種種的無明則無明就不會再生起,無明不生則十二有支即滅。」又如所舉《中論》二十六

品開示的義理應如是說:「由於修學佛菩提證知真實有的阿賴耶識,所以破除了無明,無明破除了,則十二有支前支滅,後支就不會出生了,由於後有滅了,則五蘊身心之苦即滅。」這些都是說要證真實。不是宗喀巴錯解而說的:「一切皆爲破除愚癡,於諸法上增益自性,而顯諸法皆無自性。」因爲只觀察蘊處界諸法無自性是不能滅除無明的。

同樣的, 聖 提婆菩薩於《廣百論本》中如前所說:【識 爲諸有種,境是識所行,見境無我時,諸有種皆滅。】2即 是《廣論》中所舉的「如身根於身,愚癡徧安住」、「生死本 爲識 | 等,也是說一切境界的起因,都是以阿賴耶識爲根本, 譬如色身必須依於身根而有,一切煩惱生起都是依於癡煩惱 (無明)的安住,就是譬喻一切法必依於阿賴耶識而生而有的 意思。但是宗喀巴卻又自作聰明胡亂解釋說「如身根於身」 等,謂:「一切皆爲破除愚癡,於諸法上增益自性,而顯諸 法皆無自性。 | 又再扯上無因論的諸法無自性生,那可就大 错特错了!諸法無自性者,是顯示諸法皆因緣所生,所生之 法本來無自性,根本就不須去破除; 宗喀巴說於諸法無自性 上增益爲有自性就是愚癡,若能證得諸法無自性就是破除愚 癡,然而宗喀巴是以六識論爲宗旨,說諸法有自性或者無自 性皆如同說食充飢一樣毫無意義可言。因爲不論說諸法有無 自性,其實都是攝屬於阿賴耶識的部分體性,不需要增益諸 法有自性,亦非捐減而爲無自性。

《廣論》461 頁說:

^{2《}大正藏》冊 30,頁 236,上 3-4。

故所說種種正理,皆是唯爲破無明執。如佛護論云:「爲何義故宣説緣起,答云,阿闍黎耶大悲爲性,見諸有情爲種種苦之所逼切,爲解脱故,欲顯諸法眞如實性,隨說緣起。故云,見非眞繫縛,見眞實解脱。何爲諸法眞實性,答曰,謂無自性。諸不智者,由愚癡闇、若誤其明,而於諸法分別自性。由是彼等遂起貪瞋,若時了知緣起,發慧光明除愚癡闇,由智慧眼照見諸法無自性性,爾時無所依處,貪瞋不生。」

應成派佛護論師,所說前半段以字面上來看似乎很正確,謂:「爲何義故宣說緣起,答云,阿闍黎耶大悲爲性,見諸有情爲種種苦之所逼切,爲解脱故,欲顯諸法眞如實性,隨說緣起。故云,見非眞繫縛,見眞實解脱。」佛護論師說:【聖龍樹阿闍黎大悲心故,爲了諸有情解脱故,欲顯示諸法眞如實性,隨著諸法眞如實性,而說緣起;因此未證得眞實就是被煩惱繫縛,證得眞實就是從凡夫位得解脫。】此正符合聖龍樹菩薩之意。所謂眞實者,必定是實實在在眞實存在的法,才能說爲眞實。此實在眞實的法即是有情的阿賴耶識,阿賴耶識具有眞如實性,是眞正如如不動有其眞實體性者,故謂之眞實。而所謂「見眞實」者是只有菩薩才能見眞實,菩薩見眞實已,從此於凡夫位得解脫,入於初賢位,稱之爲賢人;但是要得菩薩四果解脫,尚有一大段距離,因爲我所煩惱種隨眠環未斷盡故。

既然佛護論師說見真實就是從凡夫位得解脫,從文字上 來看似無可議之處,只是解脫之層次不同而已。可是他接著 說:【何爲諸法真實性,答曰,謂無自性。諸不智者,由愚癡闇障蔽慧眼,而於諸法分別自性。由是彼等遂起貪瞋,若時了知緣起,發慧光明除愚癡闇,由智慧眼照見諸法無自性性,爾時無所依處,貪瞋不生。】佛護論師本來前半段所言無可厚非,但是接著後半段卻把「真實性」解釋成「無自性」,如是則成爲真正不智者。無自性諸法不是真實,前已一再破之又破,就是因爲有這些未證真實的人,總是違背聖者所言而說無自性就是真實。如同佛護論師等人,就是:「由愚癡鬧障蔽慧眼,由是彼等遂起無明。」如果彼等能夠了知:「若時了知真實,發慧光明除愚癡鬧,由智慧眼照見諸法無自性性,爾時依於真實如來藏,貪瞋不生。」這不就是正說了嗎?如果佛護論師能信受八識論正法並自省所言,就不會說無自性就是真實。

《廣論》462 頁說:

四百論云:「縛爲分別見,彼是此所破。」其分別者,非説一切分別,是説增益諸法自性之分別。釋論云:「分別者,謂增益非眞自性之義。」又許彼是染污無明,若説凡是「念此爲此」,一切分別之境,皆是正理所破者,是全未詳細觀察。若不爾者,其真實義,於諸異生非現見故,除分別外無餘方便能解空義。若謂一切分別之境,皆理所違害,則定智之境,亦如增益自性錯亂邪識。若爾,應無正見導赴涅槃,於中觀等論勤聞思等一切無果。四百論云:「言我般涅槃,非不空見空,如來說邪見,不能般涅槃。」

《廣論》所舉的這段話的確說得有理,《廣百論本》說:【離縛所縛因,更無真解脱。】論中所說的「縛」是指煩惱以及隨煩惱,由煩惱及隨煩惱勢力,令諸有情禁錮於生死牢中受苦無盡不得解脫。有情欲離能縛及所縛求取解脫,當修聖道;但是聖道是不能離開煩惱而修的,離開了煩惱也就沒有解脫可證了,求證解脫必從煩惱中求;而從另一方面來說,能縛與所縛都必須依附於如來藏這個一切法的根本因才能存在,因此大乘法中諸大菩薩於論中開示說「煩惱即菩提」的意思也在此。《廣百論本》又說:【豈不於無常,妄分別爲我。】論中所說的「分別」乃愚夫之虛妄分別,執無常身等爲實我,計度分別我胖、我瘦,我勝、我劣,我苦、我樂等等,分別執著我與我所,我見於是生起,這正是增益自性的分別有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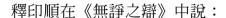
《廣百論本》雖然未曾說過「縛爲分別見」,也許是藏文所翻譯的不同,不過宗喀巴解釋「縛爲分別見」以最寬鬆的標準來說也可以說得通,因爲煩惱也是由虛妄分別所引起的。而煩惱也可以說是增益自性有我的分別,是爲我見或稱身見,這是修道之人所必定要先破除的。所以他說一切分別之境,不一定全部破除,只是破除增益自性分別,也算是可以說得通的。不過,他說如果不是這樣的話,則真實義不能見,空義不能解,涅槃不能證得,就算努力修中觀等論依舊一無是處,這點倒是如實語。不過問題來了,宗喀巴說要破除增益自性分別,然而能增益自性分別者,是作主的第七末那識以及作種種分別的第六意識,而宗喀巴卻否認有末那識,又主張意識是無自性,既沒有末那識作主,又沒有自己

體性的意識,那就是作不得主而成爲癡癡呆呆的狀態,那如何能破除增益自性分別?何況六識論的宗喀巴又主張意識永不壞滅,是執牛有角爲眞實的常見外道,這樣的人連我見是什麼都不清楚,如何能破增益自性有我的分別?因此,宗喀巴說歸說,實際上只是鸚鵡學語根本是行不通的。

要破除增益自性分別有我者,是要以有分別自性的意識 所生出的智慧力來破除。首先,意識要能夠分別自己是否墮 於常住不滅的虛妄見中?若是,則是爲我見未斷者,因爲意 識在眠熟等五位中必定斷滅故,祂不是常住之法。意識當再 自行分別觀察,自己住於一念不生境界的時候,是否就認定 爲已證得無我?如果是,那也是我見未斷者,因爲一念不生 還是意識境界故,意識墮於自我意識境界當中故。因此,要 透過意識智慧力作善分別觀察,來改變末那識對我的執著, 才能破除增益自性有我的分別。也因此說意識必須經常在煩 惱的境界中作善分別觀察,時時體會五蘊身心是因緣所生 法,所生法會斷滅,滅後成空,如是漸漸改變末那識對於五 蘊的執著,才能破除增益自性分別我。破除了增益自性分別 後,學人才能見眞實義空性阿賴耶識,才能勝解空性阿賴耶 識的體性,才能了知涅槃就是阿賴耶識的自住境界,涅槃就 是阿賴耶識,阿賴耶識就是涅槃等等正理。(待續) 救護佛子向正道—(五十一)

論釋印順說空宗是 緣起論的空性

游宗明 老師



空宗是緣起論的,說緣起即空——不是說沒有,所以 與妄心派不同。依此即空的緣起,在相依相待的因果 論中,能成立一切法,所以不幻想宇宙的實體,作爲 現象的根源,與真心派不同。空宗也説即空寂的緣起 爲現象,即緣起的空寂爲本性;但本性不是萬有實體, 即此緣起的空性。¹

許多人讀釋印順的書,讀了幾十年依然不懂佛法,就是被釋印順的文章誤導了。在真正的佛法中,並沒有空宗與有宗的諍論,更沒有真心派與妄心派的派系差別;所謂的空有、真妄,都只是爲了讓學人瞭解佛法的真實樣貌,而從不同的角度來論述與觀察,譬如一個從現象界來看,一個從實相界來看,所以顯現出以不同立場來觀察而有不同樣貌敘述的差別罷了。對於釋印順這類把佛法拿來作「研究」,而不是用來真修實證的人,用學術的外皮來包裝自己,自以爲是的說爲「客觀研究」而生起增上慢,標榜「學術研究者」的身分而

¹ 釋印順著,《無諍之辯》,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一版,頁 27。

鄙視真修實證的學人,將真修實證者的現量論述斥為「教徒 觀點」。因此,若是隨從釋印順對佛法的解讀而修學,則對於 這真實的佛法將永遠無法實證,更何況能夠通達!而且,必 將面臨處處扞格、錯誤百出的局面。

釋印順認爲「空宗就是緣起論,緣起依此空,在相依相待的因果論中,能成立一切法」,他卻不知道,以他所宗奉的六識論爲基礎,他的這種說法是不能成立的。因爲六識論所說的空是空無一切法的空,這個空是基於三界諸法壞滅後而說爲空,這個空只是一個爲了方便說明三界諸法壞滅後的狀態而施設的名詞,並不是真的有一個法可以稱之爲空。

佛法中所說的「空」有兩個意涵,一個是空性,一個是空相。空性,是指第八識如來藏的自體性。空相,是在說明由空性心如來藏藉緣而出生的蘊處界諸法都是所生法,無有真實體性,並且是刹那生滅變異、終歸壞滅的緣起性空之空相法。因此,所謂的「緣起性空」就是依生滅不住的蘊處界諸法而施設的名詞,是在描述蘊處界諸法的無常性,而不是「緣起性空」能成立一切法,若沒有生滅無常的蘊處界諸法,就不會有緣起性空的現象出現了。所以說,一切有爲法的生滅性所顯現出來緣起性空的「空」是空相,不可拿來冒充是體恆常住、能生三界諸法、有真實法性的「空性」如來藏心。這個道理就如同我們說的虛空,它是依於色法的邊際而施設的,虛空就是無有色法物質的狀態故稱之爲虛空,而不是有一個法叫作虛空,這也是虛空稱之爲色邊色的道理。所以諸法滅後的虛空相就是空無所有,既然是空無,當然就沒有任

何一個法能作爲緣起法的所依而能出生萬法;空無所有的「滅 相」是不可能出生任何一法的,否則它就不能稱爲空無就不 是「滅相」了。

可是,那些只把佛法拿來作「研究」的人很會狡辯;他 們會說「空不是沒有,真空就是妙有」,然後又說「妙有就 是真空」,然而這只是世間戲論之腦筋急轉彎的文字遊戲,根 本不切實際。空與有是兩邊,就好像0與1是兩邊,若說眞 空即是妙有就必須是離於兩邊又含攝兩邊的第八識一如來 藏一永遠的中道,才有可能具備直空就是妙有的直如空性, 而不是六識論者糊里糊塗地妄想從空的一邊突然又變成有的 另一邊,因爲世間法中0就是0,1就是1,不可以突然0同 時又是1,或1同時又是0;果眞如此的話,那你的電腦一定 當機乃至壞掉。既然六識論者所認知的空就是空無,卻想要 「依此即空的緣起,在相依相待的因果論中,能成立一切 法」, 這完全是釋印順自己的虛妄想。所以, 「真空妙有」所 指的空若是蘊處界諸法緣起性空的空,那就是虛妄生滅的無 常之法,也就是一切法空、無常空而不是真空,所以不可能 有妙有可說的。這點由 龍樹菩薩所造之《中論》中說:「諸 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無因,是故知無生。| 即可證明緣起性空的蘊處界諸法不自生、不他生、不共生、 不無因生;揭示蘊處界諸法是被有情各自所有獨一無二的如 來藏空性心所出生;只有體恆常住、能生蘊處界諸法的空性 心如來藏才是直空、才有妙有的法性。有生有滅的意識心與 不牛不滅的如來藏,二者體性差異懸殊,不可混爲一談。

依於蘊處界而有生滅無當的緣起性空,這個空是依於蘊 處界而存在,當然不可能是因果論中的因,所以緣起性空不 可能出生緣起法,也不可能成立一切法。因果這個事實中的 「因」是空性而不是空相,這個道理釋印順一生鑽研佛法七十 餘載,依然不能瞭解空相與空性的義涵,問題就出在他信受 六識論邪見,否定七、八二識所導致。因爲經典聖教具在不可 抹滅,因此他就似是而非地說:「緣起的空寂爲本性;但本性 不是萬有實體,即此緣起的空性。」然而空並不就是空性, 釋印順所說的緣起只是空相不是空性的空寂,緣起諸法剎那 生滅不住終歸壞滅,又有哪一法常住不滅能顯示出其空寂的 境界呢?但釋印順就是錯把緣起性空的空相當作空性;而且他 又不知道空性的意涵,也不知道空寂的本性是什麽。因此他 自己想當然耳地認爲這個空寂的本性就是緣起性空,將蘊處 界緣起性空的現象當作是蘊處界萬法之所從來的空性,就大 膽的否定這個萬有的眞實本體第八識如來藏。這個嚴重的錯 誤使得釋印順和他的追隨者永遠無法找到直實佛法的核心, 當然也讀不懂佛經中所闡釋的眞實義理;這就是普天之下不 相信真實佛法是八識論正理,而只相信六識論邪見者的悲哀。

「緣起性空」也是佛法所說,沒錯!但佛法中說的緣起性空是依於蘊處界而有〔案:實應名之爲「緣生性空」!〕,蘊處界又是依於第八識如來藏而有,因此如來藏才是緣起法的根本因,藉有情的煩惱、造作諸業等緣出生蘊處界,才有緣起諸法生住異滅的現象存在。如來藏有其眞實體性,稱爲本性,但不是有形色可以觸摸的物質實體;釋印順說:「但本性不是萬有實體,即此緣起的空性。」這樣的講法語意不清,而且

是錯誤的。事實上,性如虛空的本來自性清淨心如來藏,有能 生萬法的眞實體性,故稱爲空性;然此空性不是蘊處界緣起 性空更不是虛空,而是出生緣起性空蘊處界一切法的如來藏 所具有眞如妙有法性,這是佛法不共外道的眞實法義。

三論宗被釋印順定義作有宗,是因爲釋印順心中的空有 之諍而衍生出的虚妄想像分别,因此他才分别出了空宗與有 宗之謬說。三論宗雖然主張如來藏眞實有,但幾乎所有後世 三論宗的傳承者,都未能實證佛法的宣實義「如來藏」,因此 彼等主張的如來藏值實有只是想像的有,而且大都還是把意 識離念靈知的境界當作是直心如來藏,或者想像有一個法叫 如來藏;雖然在名辭方向上好像是對的,但在如來藏宣實法 的本質上卻弄錯了。拿佛法作研究的凡夫們在乎的是有宗或 空宗,無視於佛法是非空非有離於兩邊的中道;唯有具足中 道,而又能出生蘊處界的法,才可以說祂具有的法性是空性; 此空性既然能出生十八界,顯然祂本身不是十八界內的法。不 管研究出來的法多棒,但都在十八界之內;緣起性空之法都 是十八界中的法,不能超出十八界,也不能出生十八界,緣起 只是在解釋十八界中諸法緣生緣滅的本質,而非能出生十八 界,所以緣起的法不可能具有空性的法性。唯有不與萬法爲 侣,天上天下獨**尊的如來藏**,因爲祂有大種性自性,有能出生 一切萬法的宣實體性,唯有祂有此功能,才可以稱爲空性。

完整的佛法,一定空有不二;雖說佛教有八宗,其實唯有一佛宗,而且 平實導師也囑咐不可以分眞假,若自稱爲「真佛宗」那就一定是假的〔案:眞佛宗即是盧勝彥所創造的,也屬於

密宗假佛教的一支〕。釋印順把佛教分爲空宗、有宗,把唯識論和唯心論稱爲有宗,其餘則是空宗,這種虛妄分別眞是不倫不類,顯然他不知道唯識就是唯心,唯心不離唯識。釋印順就是以這樣的二分法,將佛法切割爲空宗、有宗兩邊,再將他所謂的「有宗」肢解爲唯識派與唯心派,顯示出釋印順他所背叛的剃度師一一太虛法師,對釋印順這個不肖弟子的評語:將佛法分割得支離破碎,是一針見血完全正確的。

釋印順在《無諍之辯》中說:

如以一切法畢竟空爲了義的、究竟的,這即是空宗。 如以爲一切法空是不了義的,不究竟的,某些空而某 些不空的, 這即是有宗。大乘有宗, 略有兩種類型: 一、虚妄(爲本的)唯識論,如無著、世親學。此宗 以虚妄生滅的依他起爲本,此生滅的有爲法,雖是妄 有而不可以説是空的。假定説是空的,那即不能有雜 染的生死,也就不能有清淨的涅槃。惟有妄執的—— 實我、實法、實心、實境, 編計所執性, 才是空的。 於因果生滅的依他起,由於空去徧計所執而顯的眞實 性,即圓成實性。圓成實性不空,由於因空所顯,所 以也稱爲空性。本著這樣的見解,所以說:《般若經》 等説一切法性空,這是不了義的,是約空除一切法上 編計所執相而顯實性說的。《新論》的破相顯性,即從 有宗處學來。二、真常(爲本的)唯心論,如《勝鬘》、 《涅槃》、《楞伽經》等。此宗以真常淨心——淨性爲不 空的,有無量稱性功德。這眞性雖也可以稱之爲空性,

那是說此真常淨心從來不與雜染相應,不爲雜染所染,不是說實體可空。《勝鬘》的如來藏空不空,《起信論》的真如空不空,都是如此。此真常淨性,無始來爲客塵所染,無始來即依真起妄,真性不失自性而隨之。此處妄幻相,是可以說:「諸幻盡滅,非幻不過覺經》說:「但業相滅而自體相實不滅」。依此實之的,是「破相宗」,雖密意顯性而還沒有空,是不了義的,是「破相宗」,雖密意顯性而還沒有說明。《華嚴》、《起信》等,才是「顯性宗」。破相顯性,豈非從此等處學來(《新論》近於此一系)?此一宗,都是有宗,都是「假必依實」的;「一切法空是不了義」的;「異法是空,異法不空」的。2

一切法畢竟空,這是在說蘊處界中的一切法畢竟空;蘊處界的法都是藉緣而起的法,因緣具足則生,因緣散壞則滅。假設一切法都滅盡了,則「緣起性空」這個依於蘊處界無常所施設的法亦就跟著消滅了,所以緣起性空不是常住不滅之法。釋印順說又:「如以爲一切法空是不了義的,不究竟的,某些空而某些不空的,這即是有宗。」這是釋印順所虛妄分別建立的有宗。他在《佛法概論》中宣稱沒有第七識、第八識,可以證明他是六識論信徒,其實六識論的人也不想變成斷滅空,所以六識論者會說「蘊處界雖空,而他的意識有一部分不空,會到下一世去」,這其實是釋印順自己妄想的有

² 釋印順著,《無諍之辯》,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一版,頁 24-26。

宗。釋印順不知道意識的出生已經排在第三位,十八界的出生是有次第的,必須先有六根、六塵,然後才有意識等六識的出生,所以意識不可能單獨存在而說能到下一世。

釋印順以眞常淨心空性(如來藏)來破《般若經》說一切法性空,說爲不了義,這是亂破法。《般若經》的所說就是在講如來藏法義,怎麼可以用如來藏來破《般若經》的所說!再說「假必依實」的道理是對的,也就是說生滅不實的蘊處界一切萬法,都必須依於不生不滅的眞實心如來藏而有。蘊處界及展轉所生的一切法畢竟空,而眞實心如來藏是眞實有但卻不是三界有,不論釋印順所認爲的空宗、有宗,都不離這個眞實法義,所以說佛法其實並無空、有之諍,空有之諍只存在六識論外道見者自己心中的虚妄分別。

佛法中的空性是講空性心如來藏,除此之外沒有任何一個法能有此真空妙有的體性。這個空性歸屬於真心如來藏,眾生的見聞覺知心是七轉識妄心,如是八識心王真妄和合共同運作於三界之中才能成就有情世間。但是,釋印順在無法如實知、如實證真心如來藏的窘況下,只好否定祂的存在來保住這個「印順導師」的面子問題,但是又怕被斥爲斷滅論者,於是又把能覺知六塵的意識心(意識細心)取來當作恆離六塵覺知的真心。所以釋印順會說:「明知的心是真心,因無明的晦昧真心,所以真心就轉成夢心一樣的妄心。」³天啊!釋印順的這種說法如果能夠成立,那麼修行還有用嗎?如果真心

³ 釋印順講述,演培·妙欽·文慧記錄,《攝大乘論講記》,正聞(台北), 1992.2 修訂一版,頁 192。

會轉成妄心,那勤苦地修行到頭來不就成爲白忙一場了,哪裡 還有佛道可成呢!所以,釋印順的說法明確地違佛旨意、悖 佛聖教,完全不可相信!在沂代數百年來的佛教,佛法之所以 會逐漸沒落,就是因爲弘傳 世尊正法的客觀條件不足,大善 知識無法公開地出世弘法教導眾生佛法的宣實義理,而穿著僧 衣的法師不但佛法的正知正見錯亂環胡亂說法,佛法的直實 法義就逐漸被湮滅了。也才會有釋印順用這種荒謬的說法來 誤導眾生的「法師」,不但沒有能力破斥其邪說令彼回歸正道, 被誤導的學人竟然環質稱釋印順爲「導師」、「佛學泰斗」、末 法之世還這是無奇不有!事實上,釋印順說的「明知的心」 即是意識心,意識心的出生必須有法塵、意根等等,而由第八 識如來藏出生。意識不能自己出生自己,是故若無意根、法塵 等和如來藏,意識就不能出生,這六、七、八三個識都各自有 其不同的功能差別,也就是大乘法中所說心、意、識。心是指 第八識如來藏眞心,意是指第七識末那識意根,識則是指意 識等六識,總共有八個識;這看來很簡單的問題,可是在今 天,依然環有許多學佛人弄不清楚到底人類總共有幾個識才正 確?可見六識論邪見的危害依舊猖獗,甚至還有人說《阿含經》 中只說六識,並沒有說八識,這正是讀不懂《阿含經》的所說。

釋印順一生飽讀經書,爲何只相信六識論的邪說?相信 六識論的人絕對找不到空性,因此就會把緣起性空當作空 性。甚至馬來西亞有一位自稱懂得十六國語文的龐校長,他 就是以六識論的邪見而錯誤的解釋,妄說梵文在《阿含經》 中所說的意識包括了六、七、八識。他說: 在《阿含經》裡(以說一切有部爲據,梵—藏語文體系), 人的意識,梵文是 cittam。同時,人的意識除了認知的 能力,還有一個審判(悟與迷)的能力,梵文 manas。 人的意識也包括記憶體,在《阿含經》裡(巴利藏),這 個記憶體梵文、巴利文既是 alaya。大乘佛說把人的意識 分成三個名相或層次,那即是第六識的意識(cittam), 第七識的末那識(manas)與第八識的阿賴耶識(alaya)。 阿賴耶的本意是儲藏,所以也是藏識。阿含正說的意 識,其實也包括了唯識論的六七八識的功能。4

這種錯誤的說法,正是把佛法拿來當作學問研究的過失,落入迷於語言文字的窠臼中,成爲佛所喝斥依語不依義的愚癡人;而且這還是嚴重破壞佛法的行爲,是六識論者不死矯亂的說法,完全違背佛說一心唯通八識而不是六識之正理。又,佛法中所說的「界」,即是諸法的名、義、自性、自性差別的功能與界限。第六識、第七識、第八識都各有不同的功能差別,不能將第七末那識以及第八阿賴耶識含攝於意識來解說佛法,否則將會產生極爲嚴重的毀謗三寶、違佛聖教的過失。若沒有第七識,十八界就少了一界,十七界就不能稱爲佛法。小乘把意識分成三個名相或層次,只能用在說明意識心過去、現在與未來的三世差異,但那僅是從現象界觀察之所得,並不涉及實相法界,所以不能拿來胡亂套在八識心王的心、意、識分類上,以有情識類差別來說心、意、識三者在名稱上就不相同了,三者的意義也不相同,三者的

⁴ FB 網站社團:宗通獅子吼論壇,一位名爲 Eng Shing Pong 的 PO 文。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484274345051715/(2014/11/26 擷取)

自性更是完全不同;因爲心、意、識三者都各有不同的功能 差別,而且彼此差異極大,是不可以互相混濫的。若把第七 末那識以及第八阿賴耶識全都歸納爲分屬於不同名相及層次 的意識心,那麼這三個不同層次的意識到底是同一個識還是 三個不同的識?如果是三個不同的識,那就該依佛菩薩的開 示,以經典聖教爲依歸,老老實實地說「第八識阿賴耶識、 第七識意根、第六意識」就好啦!又何必多此一舉另外施設 「第七意識、第八意識」?除非是想要讓人以爲他自己比諸 佛菩薩證量更高、智慧更勝妙。如果三者是同一個意識,則 意識出生的因緣,若不是落入無因論中,就是落入意識出生 意識,或是諸緣所共生,乃至由他法而生,絕對無法逃出聖 龍 樹菩薩所破斥「自生、他生、共生、無因生」的宿命,這些 道理只作佛學研究是永遠也弄不清楚的,學佛者若不能把意 識出生的因緣弄明白,則將枉來學佛;因爲,如實了知意識 出生的道理是佛法不共外道的極高智慧。

所以,意識心的功能就是分別六塵、了知諸法!譬如: 能夠思惟、觀察、判斷、歸納、分析、統計……等,就是這 個覺知心一意識一的功能。但這個意識覺知心不論怎麼細 分,祂的功能體性依然是相同而不會有所改變,譬如 佛於《雜 阿含經》卷 9 中明確開示:「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 因缘生故。」所以,不可把意識心再去切割來作區分,把祂 套用在功能體性完全不同的第七末那識以及第八阿賴耶識 上,說第七末那識以及第八阿賴耶識都是含攝於意識心中的 三個名相及層次。阿含諸經說的意識就是第六識,第六識不 可能包含第七識乃至第八識,因爲第六意識是第七識意根以 及法塵等的因緣運作下,才能由第八識如來藏來出生的,因此不可能是被出生的子法(意識)反過來能包含出生子法的母法(第七識意根乃至第八識如來藏)。

平實導師云:

意識覺知心的出生與存在,必須有因緣、所依緣、等無間緣,才能出生及存在,否則就不可能有意識覺知心的生起及存在。意識心的所依緣,是依照祂出生時必須具有的各種依存條件來說的;換句話說,意識心必須有三個基本條件,才能從第八識如來藏中出生、現行、運作於人間;這些緣,都是意識覺知心生起及存在時,不能一時或缺的要素;否則意識隨即斷滅,不能存在了。5

意識的出生必須有法塵,俱有依意根等,而由第八識如來藏出生。是故若無法塵、意根和如來藏,則意識不能出生,更不能自己出生自己。三個識都各自有其不同功能差別,大乘法中所說心、意、識,即是第八識心、第七識意根、第六識意識,連同前五識,總共有八識。看來似乎很簡單的問題,可是在今天依然還有許多人弄不清楚人類到底總共有幾個識才正確?六識論的邪見依舊猖獗。有人說《阿含經》只說六識,並沒有說八識,這就是讀不懂《阿含經》的所說。

《阿含經》說有一個識可以入胎 (稱爲入胎識),入胎以後 住在母胎中與受精卵相會,執取了受精卵,然後在母體 中,藉著母親的血液攝取了地水火風,來製造了我們這

⁵ 平實導師著,《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正智出版社,頁35。

個色身,因此就有了「名色」;而名就是受想行識,所以名裡面就有六個識。名中的這六個識呢,還得要依意根才能生起,這表示說「名」中已有六識,加上「名」出生時必須先已存在的意根作爲藉緣,加上這個意根時就有七個識;而這「名」中的前六識都是由入胎識進入母胎之後,藉意根爲緣來爲我們出生的。6

因此,由上所舉 平實導師詳細地分析論證可以證明,一切有情除六識之外必定還有第七識意根和入胎識(第八識如來藏),總共是有八個識。可見正常人一出生就是八識具足,不是釋印順說的從六識發展到七識、八識;反而是先有第八識(入胎識)和第七識(意根),然後才有意識等六識的出生。由此可見,釋印順對佛法的所知是不及格,而且在根本上是錯誤的。

釋印順極有可能也是受到這種「意識是包括了六、七、八識」的邪說影響;這種六識論的說法其實不是佛法,佛法一定是說一心唯通八識,六識論乃是外道邪見。不論意根、法塵或意識,全都是從如來藏出生,被出生的意識不可能反過來包括祂出生的因緣第七識和第八識,這是很簡單的道理,爲什麼還有那麼多學者會去相信六識論?只因爲他們找不到第八識在哪裡,又不肯信受真善知識的教導,也不相信 佛之所說的經典,因此而無法入佛門;這些人雖然想信佛,卻都是信位還不具足的人。八識論是佛法最基本的道理,這個法義若不信受,就永遠是在佛門之外,無法走入佛門。(待續)

⁶ 平實導師著,《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正智出版社,頁 200。



(連載二十六)

以一切法的最初緣起,所謂依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如果沒有一個所依因的話,就會落入外道無因而有的無因論、斷見論之中,佛法是眾生唯一的安隱依靠,它不是無因論、斷見論,因此應當了知:必有一「法界本際」常恆存在,能爲一切法之生起「因」,然後才能有三界一切法的展轉出現。如是,依這個常恆不壞的法界爲因,以眾生的無明虛妄分別爲緣,諸法展轉因緣和合而得以現起,進而顯現三界的種種生、住、異、滅等現象。佛法即是依此「法界本際」正理而說「眾生虛妄分別根境識」,是爲一切萬法展轉生起的牽引乃至感生因緣。因此,如果離開了這個根本依「一心法界」,佛法就會落入無因論斷見邊見裡,更會違反了諸阿含經教中諸佛菩薩們所作的開示:

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覺知,成等正覺,爲人演説,開示顯發:謂緣生故,有

老病死憂悲惱苦;此等諸法:法住、法空、法如、法爾; 法不離如,法不異如;審諦、真實、不顚倒。如是隨順 緣起,是名緣生法;謂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處、 觸、受、愛、取、有、生老病死憂悲惱苦,是名緣生法。 (《雜阿含經》卷12)

以一乘道淨眾生,離憂悲,越苦惱,得真如法。(《雜阿含經》卷21)

清淨超出,以一乘道淨眾生,離苦惱,滅憂悲,得如實 法。(《雜阿含經》卷21)

諸賢!過去時是苦聖諦,未來、現在時是苦聖諦,真諦 不虚;不離於如,亦非顛倒,真諦審實。(《雜阿含經》卷7) 宿業漸已斷,得現正法,離諸熾然,不待時節;通達現 見,生自覺智。(《雜阿含經》卷21)

大梵王告彼眾言:「汝諸天眾及護世等,一心諦聽:如來應供正等正覺宣說一乘正法,令諸眾生遠離憂悲苦惱,皆得清淨,證真實理」。(《佛說人仙經》)

世尊告曰:「如來在世間,應行五事,云何爲五?一者、當轉法輪,二者、當與父説法,三者、當與母説法,四者、當導凡夫人立菩薩行,五者、當授菩薩別,是謂。如葉!如來出世當行此五法|。(《增—阿含經》卷15)

不知如來隱覆之教,謂言無我是佛所說。彼隨說思量,如外道因,起彼諸世間隨順愚癡。(修)出世間者,亦復迷失隱覆說智。是故如來說一乘中道,離於二邊——

「我」真實,「佛」真實,「法」真實,「僧」真實。是故 說中道名摩訶行。(《央掘魔羅經》卷4)

我說道者,說何等道?道有二種:謂聲聞道及菩薩道。 彼聲聞道者謂八聖道,菩薩道者謂一切眾生皆有如來藏 ……不知自性心如來藏,入無量煩惱義。(《央掘曆羅經》卷4)

略釋如下:

【三界之中或有佛出現於世間,或無有佛出現於世間,此 法界實相常住不變,一切法皆住於此實相法界之中。如來完 全覺知法界實相的一切體性,以是得成圓滿無上正等正覺, 而後能爲人演說開發顯示此理:所謂一切法因緣所生的緣 故,眾生就有種種老病死、憂悲苦惱的法相出現;這些法相 都是法住、法空、法如、法爾;一切法都不離於法界眞如之 體,一切法亦不異於法界眞如空性之體。對於這個勝義諦正 理能夠現觀審察,知道法界眞如體相眞實不虛,就能夠於法 界眞如空性的深妙法理不起顚倒的錯誤妄想。像這樣常住的 空性眞如法隨順因緣生起諸法的法界實相緣起教理,是名法 界十二因緣所生法的義理;所謂證知無明、行、識、名色、 六入處、觸、受、愛、取、有、生、老病死憂悲惱苦等法相 皆不離於法界眞如,是名眞實法界緣生法義。

佛陀說法,是以唯一佛乘之真實法道來清淨有情眾生, 令得離憂悲、越苦惱,證得常住法界真如實相。

諸賢位佛弟子們!世尊常開示:「過去名爲苦聖諦,未來、現在亦名爲苦聖諦,此理正眞諦實絕不虛假;也就是說,

過去、未來、現在三世苦聖諦諸法皆依法界眞如才能存在而 說爲聖法眞實義理無有虛假,不可離於如來藏而說有說無, 是故三世諸法依於如來藏之苦聖諦義無有顚倒,三界諸法依 於如來藏之苦聖諦理眞實不虛。對於此法界眞如的眞實義法 理應當審思實證。」

修行人精勤修行往昔業果煩惱漸斷,就能夠親證現觀正 法,離開三界的煩惱熾燃,不需等待時節因緣,必能通達現 見諸法不離於如,出生自覺般若解脫智慧。

大梵天王告訴梵天大眾們說:「你們諸位天眾以及護世護 法等,應當一心諦聽:如來應供正等正覺宣說一乘正法教 理,令諸眾生遠離憂悲苦惱,皆得清淨,親證佛法眞實諦理。」

世傳開示說:「如來在世間救度眾生,應作當行的有五件事,是哪五件事呢?一者、應當轉正法輪傳授佛法給有緣的眾生,二者、應當爲父親說法度化父親,三者、應當爲母親說法度化母親,四者、應當教導凡夫眾生發大乘菩提心修諸菩薩行,五者、應當傳授與授記菩薩成佛具足一切種智。以上這些,即是世尊出現三界所應行的五件事情。如葉!如來出現三界裡正爲行此五法救度眾生。」

執持邪見異想妄想的眾生們,根本不知道 如來隱覆法界 眞如密意而宣說的二乘解脫道佛法義理,卻宣稱「無常故無 我,是佛陀所說的法教」。他們隨著語言文字的言說表相來 思量佛法,所認知的見解就跟外道們錯誤計著冥性、能量爲 一切法的根本所依因,能生起五陰世間與器世間;犯這樣的 過錯,都是因爲他們只是隨順著三界世俗凡夫的見解來思量 分別佛法的緣故。另外,這些修學二乘佛法出世間解脫道的 弟子們,對於隱覆這個法界眞如大乘佛法的眞實義理而說涅 槃也迷失不解,他們只能夠勝解二乘菩提斷除我見我執生死 煩惱的教理,而不能夠了知隱覆在二乘法涅槃本際的眞如常 住法界之佛法眞實義。爲救護一切眾生的緣故,如來開示眞 實法義而說:「一乘佛法就是中道法教,是離一切諸法的有無 二邊;眞實的無上究竟佛法,是指我眞實、佛眞實、法眞實、 僧眞實。」依此道理,我爲菩薩弟子們開示說「中道實相智 慧就稱爲大乘」。

如來教導眾生的法道是指什麼呢?就是所謂的聲聞道與菩薩道。聲聞道是修學八聖道,菩薩道則要親證一切眾生皆有的如來藏法身……不知不信此自心如來藏法教的眾生,就是身處無量煩惱之中而無法出離。】

因此,如果違背 佛陀所說的「三界諸法因緣生、因緣滅,然皆不離此一乘法界」,也就是所謂法界常住的教理, 那就會落入外道無因論斷滅見之中。

淺智眾生或是修學小乘法、愛樂小乘法的人,往往會落入意識的妄想、妄見之中,乃至誹謗實義佛法而不自知。小乘佛法雖然比不上大乘佛法的深邃殊勝與甚深微妙,但是如果有緣能夠修學到正確小乘佛法的有情,還是有機會能夠出離三界,斷除煩惱不受後有,解脫於三界煩惱束縛的;然而,若是錯解佛法,無視佛語所開示的小乘法「五蘊皆空無所有」

義理,固執地認爲五蘊中的識蘊所含攝的意識心爲空性法界,則成爲毀壞佛法之人。

小乘佛法,以修觀三界世間之五蘊、十二處、十八界諸 法的無當相、苦相、空相、無我相爲主; 以修觀受是苦的緣 故,乃至證知行蘊苦相,了知十二處、十八界法相皆是無常 相;以修觀識蘊心相無常的緣故,乃至證知五蘊諸相生住異 滅念念不住,是爲空相;以修觀十八界空相的緣故,證知五 蘊諸法無有能取、所取乃至人我之相,得入涅槃解脫道法。 小乘行者所認知的「諸受的法相是苦、五蘊法相是爲無常、 識蘊心相是爲無我」,加上「色身法相是爲不淨」,因此能如 **曾知諸法苦、無常、空、無我,而能夠實證人無我出三界;** 然而,卻執著於諸法實有體性,畏懼生死,因緣和合而能夠 有牛、仹、異、滅等種種渦稈的個別差異法相;以有種種修 道法相的緣故,依於眞實道諦精進修行而得解脫出離生死。 但是小乘行者卻不能如實知五蘊諸法,其實都是依於此常住 **曾相的一心法界而有成、住、壞、空的法相;更不能了知其** 實一切諸法皆不離於法界實相而具有不生不滅的眞如平等一 味體性。因爲不正知的緣故,執著於諸法實有生滅體性的小 乘行者,自然也就不能與般若空性的大乘佛法相應,對於第 八識如來藏法生不起欣樂之心,畏懼生死而住於無我寂滅的 解脫證境中,也就不樂意於修證般若波羅蜜多法門,也就對 於如來所隱覆教導的一乘中道、離於二邊的如來藏第八識阿 賴耶識法體:我真實、佛真實、法真實、僧真實的大乘法教 (摩訶衍) 勝義不能了知。

至於說佛法所謂的真常法界,與外道們所執著的常見義 理是否一樣?這個疑問 佛陀在第二轉法輪與第三轉法輪的 教導,以及諸大菩薩們對於這兩者之不同處,其實都作了許 多詳細開示;換句話說,諸外道們所執的常見論,跟佛法的 直常法界教義是完全不一樣的。常見論或是神我論其實都落 於五陰的行相裡,都是屬於虚妄無實的生滅法,外道因爲不 正知如是教理,故落於我見的虚妄想過失之中;佛法所說的 直常法界,乃是直實不虛的實相法界,是一切有情眾生本自 具足的,是一切有緣眾生皆能親讚的,兩者之間天差地別,根 本不同。佛法正因爲開示有此眞實不虛常住法界的緣故,不 落於外道斷見邪論之渦失中;佛法所說法界追如境界非是意 識等五陰之無常生滅境界,所以更不落於外消常見邊見之渦 失中。聖者如實了知這個法理,見道、修道而進趣佛地,這即 是 佛陀開示的教義:「不取於境界,非滅無所有;有真如妙 物,如諸聖所行。」觀佛語此偈之義,已經說得很清楚明白, 佛法不是外道斷見、常見的道理; 五陰是生滅不離境界之法, 法界實相非是生滅法而不與境界法相應;五陰是生滅法無所 有、無有白性,法界實相是不生不滅、 直實不虛 ,是諸聖所 行之處。然而後末世中,佛弟子因爲福德不足、知見不具,是 故不能親證此自心法界,又復錯誤執著般若一切法空的語言 文字,落於一切法空的斷滅空執邪見中堅固妄想,不信佛語 而認爲眾生本有之自心法界亦無。如果聽聞直善知識說一切 眾生皆有常住不滅的法界實相,即指責眞善知識落入外道所 執之大梵、神我見之中,誹謗眞善知識落於外道自性見中。 其實作此說者,已然落入虛妄無實的斷見論中,而他自己卻 不了知。在佛法的名相之中,所謂的自性見或說爲外道自性 見的含義,是指將屬於有爲法的五陰虛妄自性,錯執爲常住 不滅的法界實相,還堅固執著不願改正的人。佛法中從沒有 說:認爲有一常住不滅法界實相之人,即是落入自性見中。 反而是沒有親證法界實相的人,因爲強烈執著於有我,不願 意接受五陰我虛妄的緣故,所以才會不承認法界實相真實不 虛。對於這一點,一切佛弟子要愼思明辨清楚,如是學佛才 會獲得諸佛菩薩的護持,才有證悟實相的機緣出現。

佛陀在初轉法輪時期,教導小乘解脫道佛法時,表面上 對弟子們開示的是五蘊生住異滅的世俗語;然而,佛陀本懷 的直正意旨——一乘法界義理,其實本來就已經是隱覆包含 其中了。因爲不是斷滅論的緣故,因此,一切諸法必定有一 個出生的所依處,而這個所依處,就是 佛陀所說的諸法實 相。一切法皆生住異滅於法界實相之中,一切法各安其位, 佛陀之所以出現世間,正爲開示眾生這個法住法位的事實。 這個道理就比如說是:「看見波浪、看見冰塊、看見霜雪、 看見蒸氣……,儘管看見有如此眾多不同的相貌,然而在所 表現出的各種相貌之下,其實都是同樣的東西『水』。但是, 不管是波浪、冰塊、霜雪、或是蒸氣,都不是能夠無中生有, 都不能夠從虛空中突然出現世間,都是不能夠無因而有 的。依二乘菩提的佛法智慧,聲聞、緣覺會認爲實有波浪、 冰塊、霜雪、蒸氣……等世間諸法,而一切法歷經成、住、 壞、空等階段,因爲無常的緣故,最後壞滅成空。然而, 二乘修行人卻不能夠看見這種種現象背後,其實都是同一 個『水』體,只是因爲種種因緣力作用的緣故,才有諸多不

同相貌的變化,本質其實就是『水』,從來都沒有改變過。」因此,事實上 佛陀並不是完全沒有對二乘弟子開示過空性無相的法界實相心之正理,只是因爲二乘根性弟子們的善根福德不具足以及智慧力不夠的緣故,因此聲聞人雖然看見了五陰十八界、四諦……等種種法相的生滅現象,卻都看不見其根本「水體」一一法界實相心。在這種無可奈何的情形下,絕對大多數的聲聞弟子們尙不能轉變其二乘根力智,自然也就不能迴心受持大乘菩薩法界之無上法理。因此,佛陀必須施設方便善巧,次第開演種種法教,來成熟弟子的菩薩種性,幫助二乘弟子們的福德與善根漸漸增長;等到弟子們的菩薩種性發起而令受教因緣成熟時,於二轉法輪時期才開示第八識眞心的般若實智法教,來令弟子們親證這個其實一向不曾隱藏,一直都在三界內示現的法界實相心體,令諸弟子們能夠汎速修道而離於法執,進而趣向成佛之道的修證。

這個一眞法界的教理,對照初轉法輪的開示來說,佛陀在二轉法輪的經典裡是作了較爲顯明的開示。這個意義,也就是《解深密經》裡所開示的道理:「第二時中,唯爲發趣修大乘者,依一切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以隱密相,轉正法輪,雖更甚奇、甚爲稀有,而於彼時所轉法輪亦是有上,有所容受,猶未了義,是諸諍論安足處所。」

在般若諸經中,佛陀同樣是依於如來藏不生不滅的空性 而如是演說開示:

「咄!善男子!諸法皆空,無我、我所,誰能修習六到彼

岸?誰復能證無上菩提?設證菩提爲何所用?」善現!若不爲說如是等事,令覺悟者,是爲菩薩摩訶薩惡友。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44〈譬喻品第11〉)

略釋:如果有人喝斥說:「善男子!如果你說諸法皆空,無有我相、無有我所的存在,那麼是誰能夠修習六波羅蜜多到彼岸呢?又是誰能得證無上菩提呢?如果一切都空,那麼就算證得無上菩提又有什麼用呢?」善現!如果諸佛菩薩不爲眾生說明,魔眾會示現出家相甚至化現爲佛的形象,來說如是等似是而非、混淆視聽的論述,菩薩如果不爲眾生說明如是等乍聽之下極有道理的謬論諸事,不爲眾生說明有如來藏真實不滅,來幫眾生解開疑惑,使眾生能夠具有聞慧、思慧而覺悟般若的話,這樣的人就是菩薩摩訶薩的惡知識與惡友。

即真法界,非空等法可有變壞故,說般若波羅蜜多能示世間諸法實相。復次,善現!一切如來應正等覺皆依般若波羅蜜多,普能證知無量無數無邊有情施設差別故,說般若波羅蜜多能示世間諸法實相。(《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547〈現世間品第12〉)

略釋:真實常住不生滅的法界實相,並非空相諸法會生滅變壞的緣故,因此說這個實相中道般若波羅蜜多的智慧,能夠顯示這個諸法實相的真實義理。復次,善現!一切如來應正等覺也都是依這個親證般若波羅蜜多的智慧而修道圓滿,普遍地了知無量無數無邊有情的一切施設差別法相的緣故,因此說般若波羅蜜多的智慧能夠示現世間諸法的實相真實義。

[案:文殊師利說]「舍利弗!汝問『云何名佛?云何觀

佛?』者;不生不滅、不來不去、非名非相,是名爲 佛。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唯有智者乃能知耳, 是名觀佛。|爾時,舍利弗白佛言:「世尊!如文殊師 利所說,般若波羅蜜非初學菩薩所能了知。|文殊師 利言:「非但初學菩薩所不能知,及諸二乘所作已辦者 亦未能知。如是説法無能知者,何以故?菩提之相, 實無有法而可知故;無見無聞、無得無念、無生無滅、 無說無聽;如是菩提,性相空寂、無證無知、無形無 相,云何當有得菩提者!|舍利弗語文殊師利言:「佛 於法界不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文殊師利言: 「不也!舍利弗!何以故?**世尊即是法界**,若以法界證 法界者,即是諍論。舍利弗!法界之相即是菩提,何 以故?是法界中無眾生相、一切法空故,一切法空即 是菩提,無二無分別故。舍利弗!無分別中則無知者, 若無知者即無言説;無言説相即非有非無、非知非不 知。一切諸法亦復如是,何以故?一切諸法不見處所 決定性故,如逆罪相不可思議。何以故?諸法實相不 可壞故,如是逆罪亦無本性,不生天上不墮地獄,亦 不入涅槃。何以故?一切業、緣皆住實際,不來不去、 非因非果;何以故?法界無邊、無前、無後故。」 (《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上)

略釋:文殊師利菩薩告訴舍利弗說:「舍利弗!您問什麼是 『佛』這個名稱的意義?又如何才是觀佛?的這個問題;所 謂的不生不滅、不來不去、非名非相的諸法實相,也就是 這個第八識法身如來藏名爲佛。就像是能親證現觀自身的

這個法界實相,所謂的觀佛也是如此,能夠現前觀察自己 身中的不生不滅、不來不去、非名非相的常住法界實相, 這個才是觀佛的深妙道理;也唯有實證諸法實相——第八 識如來藏而發起般若智慧的菩薩智者,才能夠如實了知這 個道理;能夠如是確實觀行自己身中的這個不生不滅、不 來不去、非名非相的常住法界實相,才是真正的觀佛。| 聽完這一番道理之後,舍利弗向 佛稟白說:「世尊!就像文 殊師利菩薩所説的,般若波羅蜜多智慧到彼岸的境界,確 實不是初學菩薩所能夠了知的。」文殊師利菩薩更補充開示 說:「不只是初學菩薩不能了知,就算是一切二乘無學聖 人——所作已辦的阿羅漢們,也不能了知。這就是説這個 真實『法』是無有能知的,爲何這麽説呢?因爲菩提的法 相是無相,三界中的蘊處界諸法都是有相的,然而實無有 一法如來藏會去分別了知它;所以說這個如來藏是無見無 聞、無得無念、無生無滅、無説無聽;這個菩提的法相就 是這樣,性相空寂、無證無知、無形無相;如此以如來藏 的立場來說,又哪裡有能證菩提的人呢? | 舍利弗聽完開示 後,接著就問 文殊師利菩薩:「照您這樣說,一切無有所得 的話,那麼佛陀於法界中難道不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嗎?」文殊師利菩薩回答說:「不是這樣說的!舍利弗!爲 什麼呢?這個道理應該是這樣說才對——佛世尊即是法 界,如果説是以法界而證法界的話,那這樣的言論即是諍 論。舍利弗!眾生自心如來的法界相即是菩提,這是什麼 道理呢?這個道理是説,從法界的自身體性上來說是沒有 眾生相的,因爲依於法界才能出生三界一切法,而三界一

切法都是空相的緣故。又,這空相的三界一切法都是這個 無上菩提心如來藏所生,也是如來藏人我空、法我空所顯 現的,所以當然也是菩提法相的一部分,這個道理也就是 菩提法相與一切法空相無二無分別的緣故。舍利弗!因爲 法界自性是無分別性,無分別自性性則無有知六塵境相 者,若無有知者即無言無説;無言説相而法界自性常住自 在的緣故,即非有非無、非知非不知。一切諸法依於法界 實相即亦具有如是的法相,爲什麼呢?因爲三界一切諸法 依住法界,無相空相的緣故不見其處所是決定性的,比如 説世間的逆罪之相,亦攝屬於菩提法相的一切法空,雖然 有惡業報應的作用,但卻不見其決定所依的處所;如是現 象即是有情常住法界的不可思議自性。何以諸法既空卻有 這樣的作用出現呢?這是因爲一切諸法業種與現起之緣藏 存於永不可壞法界實相如來藏中,待時待緣對現果報的緣 故;法界常住不壞的緣故,藏存的諸法也就同樣具有不壞 性,待時待緣而出生不可失壞的業果作用。因此菩提法相 所含攝的逆罪相住於實際的緣故,是真如相而無自性亦無 住處,故說眾生法界實相不生天上不墮地獄,也不入涅槃, 因此逆罪相亦不生天上不墮地獄,亦不入涅槃。爲什麼這 樣說呢?因爲一切業緣皆住於法界實際中,不來不去、不 可説真如是造作逆罪的因或者是受果報的果,這個道理又 是什麼意思呢?這個道理就是說,常住法界有不可壞性, 其體性無邊、無前、無後,因此,藏在其中的一切諸法也 就具有無邊、無前、無後體性。|

若菩薩摩訶薩修行大乘,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

當修空法:以觀空故,心得自在。(《大乘理趣六波羅密多 經》卷4〈布施波羅密多品 第5〉)

略釋:若菩薩摩訶薩修行大乘法門,追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 提,應當精進修觀空性種種法相;以精進修觀空性法界的種 種自性的緣故,能夠得證自心清淨自在法界。

須菩提!如來因般若波羅蜜,眾生「不可見心」如實 知「不可見心」。云何如來眾生不可見心,如實知不可 見心?如來以「無相」義故,如實知不可見心。如是, 須菩提!如來因般若波羅蜜,眾生不可見心,如實知 不可見心。……是「心」,五眼所不見,如是,須菩提! 如來因般若波羅蜜,眾生不現心,如實知「不現心」。 (《小品般若波羅密經》卷5〈小如品 第12〉)

略釋:[案:佛陀開示說] 須菩提!如來因爲有圓滿般若波羅密 多智慧的緣故,對於眾生的法界實相「**不可見心**」完全如實 了知其「**不可見心**」的種種自性。眾生的法界實相既然是不 可見心——無相之心,爲何 如來能夠如實了知眾生的不可見 心呢?這是因爲 如來如實了知法界「無相」之一切義理的緣 故,因此能夠如實了知眾生的不可見心。就是如此,須菩提! 如來是因爲具足般若波羅密多智慧的緣故,眾生的不可見心, 如來如實了知不可見心的一切性相差別自性。……這個「心」 ——法界實相,無形無相的這個直實存在的心體,是肉眼、 法眼、慧眼等五眼所不能看見的,就是如此的不可思議,須 菩提!因爲具足般若波羅蜜多智慧的緣故,眾生的無相不現 心,如來如實了知眾生「無相不現心」的一切性相差別體性。

菩薩於過去諸佛道,已斷行、已滅戲論盡、滅蕀刺、除重擔、得已利、盡有結,正智解脱心得自在。(《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3〈迴向品第7〉)

略釋:菩薩於過去世中修諸佛道,已斷諸行實有妄想、已滅 盡無義戲論、滅除煩惱蕀刺、除去三毒與生死重擔、得獲己 利、盡三界諸有結使煩惱無明,因此能夠成就正智解脫,得 證自心清淨自在法界。

文殊師利言:「世尊!云何名一行三昧?」佛言:「法 界一相:繫緣法界是名一行三昧。若善男子善女人欲 入一行三昧,當先聞般若波羅蜜,如説修學,然後能 入一行三昧;如法界緣不退不壞、不思議、無礙、無 相。」(《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下)

略釋:文殊師利菩薩祈請釋迦世傳開示說:「世尊!一行三昧是什麼意思呢?」佛陀開示說:「實相法界,唯是一相;一相無相,是諸法所依。止觀繫緣於法界,是名菩薩修觀一行三昧。若善男子善女人想要進入一行三昧,就要先修學聽聞熏習於般若波羅蜜多智慧法教,如説而修行六度波羅蜜法門,然後乃能進入一行三昧;緣於眞如法界故一切諸法不退不壞、不思議、無礙、無相實相。」(待續)

次法一施論、戒論、生天之論

一張善思 居士一

(連載十九)

第二目 佛陀曾施設三淨內,但一切菩薩皆不應食內

所以由上面的故事我們可以知道,吃肉不但會造成眾生被殺害,還會與眾生結怨,而且未來世還要還吃對方肉的債。而我們學佛行菩薩道是爲了要救度眾生,菩薩是不該也不會去傷害眾生的,菩薩發菩提心不害眾生所以吃素;但是家中眷屬如果堅持要吃肉的話,身爲菩薩還是要隨順著家人的因緣而不能強求,菩薩甚至還得爲家人準備肉食;而如此行爲都是爲了攝受眷屬、攝受眾生,但菩薩也要有種種善巧方便,慢慢地設法勸導家人跟我們一起吃素,最重要的是要讓家人、眷屬心生歡喜,乃至未來可以跟著我們一起學佛行菩薩道。

因此,佛陀爲了化導初學佛者,施設了三淨內。平實導師的《楞伽經詳解》第十輯 第 281—282 頁有提到:

三淨肉:謂一者我不見殺,其肉可食;二者,非爲我而殺,其肉可食;三者非是自手所殺,其肉可食。是名三 淨肉,乃是爲諸初機學人得入佛法而方便施設者。

復有五淨肉者,於上述三淨肉外,復加其二:一者,若疑是爲我而殺者,則不應食;若無疑者,則可食

之。二者,野外壽命終了,自然死亡者;或野獸所捕殺之食餘,其肉可食;但不得搶而食之,否則即非淨肉。是名五淨肉。

如是三淨、五淨之肉食,乃是爲接引初機學人而設,久學之人所不應食,若學菩薩行,新學之時亦不應食之。

但對於發心當菩薩的我們來說,其實 佛在經典中已經說明了行菩薩道是不可以吃內的,佛在《入楞伽經》卷8之下:

大慧!羅刹惡鬼常食肉者,聞我所說尚發慈心、捨肉不食,況我弟子行善法者,當聽食肉?若食肉者,當知即是眾生大怨,斷我聖種。大慧!若我弟子聞我所說,不諦觀察而食肉者,當知即是旃陀羅種,非我弟子,我非其師。是故大慧!若欲與我作眷屬者,一切諸肉悉不應食。

因此,如果我們自認爲是菩薩,自認是佛弟子,要行菩薩道的話,那就不能吃眾生內了喔!因爲每位眾生都是我們的過去世的父母,也都是未來佛。我們如果吃眾生內那就是跟眾生結惡緣的!

網路上流傳著一篇文章,標題名爲〈做什麼善事可以讓 一個人一輩子最少救 1700 條命?〉:

以目前英國人每星期有 2000 人改吃素的情況來看,到了 2047年,全英國可能都是素食主義者。

根據一項調查顯示,英國現在有百分之六的人口吃全



素,有四成的民眾則是每星期至少挑一天不吃肉。

消費者分析機構的人員表示:「有些人聽到 2047 年全英國人都吃素可能會嚇一跳,但其實這代表我們進入一個新時代,英國人終於開始瞭解並尊重環境。」

英國是歐洲國家中素食人口第二高的國家,僅次於德國。

-----補充驚人資料(英國)------

根據統計,一輩子吃素的一名英國人,大約可省下: 760 隻雞,5 頭牛,20 隻豬,20 頭羊,半噸的魚。 這亦意味著,將有一大片森林可以被保留下來。

----補充驚人資料(台灣)-----

2003年,美國人一年吃掉91.5億隻動物(不含水產), 美國約有2億7千萬人,因此每人每年吃掉34隻動物,加上魚蝦類則更多。請注意,這是2003年的數字,美國每年被屠殺作爲盤中餐的動物數字每年都在增加中。

因此,在美國,只要一人棄肉茹素,每年就可救34隻動物。

根據台灣農委會發佈的資料,臺灣在 2003 年吃掉近 60 萬噸的雞肉,以一隻雞 2 公斤計算,臺灣人每年吃掉約 3 億隻雞。

因此,臺灣每人每年吃掉 14 隻雞,一個一生吃 50 年

素的臺灣人,終其一生可以救 1700 隻雞免於被屠宰 及在養殖場被虐待。

再加上豬牛羊魚蝦海鮮等其他動物,這個數字相當可觀。 做什麼善事可以讓一個人一輩子救1700條命?就是只 要能控制嘴巴、筷子,開始吃素就可以了!

菩薩吃素的最主要原因就是眾生平等「一切眾生都有第八識如來藏」,而且一切眾生都可能是我們自己過去世的父母、兄弟姊妹,所以吃眾生肉就好像是吃自己的親人一樣。如《央掘魔羅經》卷4中說:

文殊師利白佛言:「世尊!因如來藏故,諸佛不食肉耶?」佛言:「如是,一切眾生無始生死,生生輪轉,無非父母兄弟姊妹。猶如伎兒變易無常,自肉他肉則是一肉,是故諸佛悉不食肉。復次文殊師利!一切眾生界、我界即是一界,所宅之肉即是一肉,是故諸佛悉不食肉。!

平實導師在《眞假開悟》這本書第7~8 頁解釋這段經文說:

《央掘魔羅經》這一段經文這麼說:【文殊師利菩薩 向佛稟白說:「世尊!您是因爲如來藏的緣故,所以 才說諸佛都不吃肉嗎?」佛說:「就是這樣啊!一切 眾生無始劫以來,死生生死,這樣生生世世輪轉不停、

正覺電子報 第 115 期 第 94 頁

1

¹ http://www.a202.idv.tw/discuz/forum.php?mod=viewthread&tid=14079 (擷取日期: 2012.12.8)

至為眷屬,所以,所有的眾生,無非都是父母兄弟姊妹啊!但是,卻像是魔術師在變化一樣—魔術師就變。如來藏—下子把我們變成天人,一下子把我們變成了一樣,也就身是無常的。 人兒一樣把我們變成了,一樣都是一樣, 人兒一樣把我們變不變去,所有人 人兒一樣把我們變不變去,所有人 人兒一樣把我們變不變, 一樣都是一種內別。 一個緣故,所以諸佛不吃內。」】此外,佛說:【「文殊師, 一切的眾生界,同樣是一種內別:【「可以 師利啊!一切的眾生界,一個這 。 以說是如來藏所變。 一切的眾生界,都是如來藏所變。 一人 以表來, 所以大家的色身也是如來藏所變。 一人 以大家的色身也是如來藏所變。 一人 所以大家的色身也是如來藏所變。 一人 所以大家的色身也是如來藏的 所以計會,其實同樣都是如來藏的 所以計會,其實同樣都是一一 所以大家的內,其實同樣都是一一 所以大家的內,其實同樣都是如來藏的 所以計會, 是如來藏的內,所以計傳不吃眾生內。」】

因此菩薩修大悲心,絕對不會吃眾生內!有的人可能會辯解說:「佛世出家人托缽時也可能會吃到內啊!」但且不說出家是聲聞法非菩薩之所行,何況 佛陀在涅槃前更是再度嚴厲說明在家、出家四眾不可以吃內,托缽乞食若飲食中有內,也要挑出來並且用水把其他食物洗乾淨,如果有太多內就不應該接受,吃內是犯戒有罪過的。如《大般涅槃經》卷 4〈如來性品〉中說:

爾時迦葉復白佛言:「世尊!諸比丘、比丘尼、優婆 塞、優婆夷,因他而活,若乞食時,得雜肉食,云何 得食應清淨法?」佛言:「迦葉!當以水洗令與內別, 然後乃食;若其食器爲肉所污,但使無味,聽用無罪;若見食中多有肉者,則不應受;一切現肉悉不應食,食者得罪。我今唱是斷肉之制,若廣說者即不可盡,涅槃時到,是故略說。」

其實 佛早在經中就說過「食肉者非佛弟子」,如《楞嚴經》卷6中說:

我滅度後,末法之中多此神鬼熾盛世間,自言食肉得菩提路。…….

汝等當知:是食內入縱得心開似三摩地,皆大羅利,報 終必沈生死苦海,非佛弟子。如是之人相殺相吞,相食 未已,云何是人得出三界?汝教世人修三摩地,次斷殺 生,是名如來先佛世尊第二決定清淨明誨。

是故阿難!若不斷殺、修禪定者,譬如有人自塞其耳,高聲大叫、求人不聞;此等名爲欲隱彌露。清淨 比丘及諸菩薩於岐路行,不踏生草,況以手拔?云何大 悲、取諸眾生血內充食?(CBETA, T19, no. 945, p. 132, a21-23)

由此可知,菩薩是絕對不吃眾生肉的,若像是假藏傳佛教的喇嘛他們自稱是「活佛」,還在吃眾生內,甚至整天想著哪種內好吃以及怎麼料理好吃,由此簡單的分析我們就知道,那些喇嘛他們絕對不是佛弟子,更不可能是開悟的菩薩。

第三目 植物是無情生,吃植物沒有殺生

某些愛吃肉者會很無厘頭地說:「植物也有生命啊!所以你們吃素的人也在殺生。」但這樣的說法是錯誤的,因為植物其實是無情生。因為,所謂有情的六道輪迴是天道、人道、阿修羅道、傍生道、鬼道和地獄道,也就是說我們無始劫來只可能投生在這六道眾生之中,不會投生爲植物、山川河沼乃至日月星辰。因爲人和動物等其他有情是有「情識」的,也都是有第八識如來藏一一眞如佛性,所以說一切眾生將來都可以成佛,因此稱爲「有情」眾生;而植物是「無情生」,因爲沒有情識,當然也沒有第八識如來藏,只是像山河大地一樣是共業有情的如來藏所共同創造的環境或產物,不會轉生投胎更不可能成佛!

因此,當人和動物等其他有情死了以後,還是會繼續投 胎輪迴生死,所以如果殺了人或動物,就會跟對方結怨,未 來世對方就會想要報仇。如果我們被別人殺了,或煮來吃, 難免一定會怨恨對方。

但吃植物並沒有殺生,因爲植物不像動物和人有情識、有真如佛性。植物只是眾生的共業所出生的,只是環境的產物而已。就算我們真的把一整株植物「殺」來吃,植物也不會變成鬼來報仇,也不會投胎到下輩子跟你要債,因爲植物是「無情」。更何況大部分吃素的人都是吃五穀類或豆類乃至蔬菜水果等,並沒有破壞大自然環境。

可是如果你殺了人或動物,對方就可能會變成鬼來報仇, 或是下輩子遇到你想要殺你。有人路上不小心撞死了貓,就 被貓的鬼魂糾纏的鬼故事也是有聽說過的。

關於植物是無情生,這點 平實導師在《心經密意》中也 有開示道:

植物叫作無情生,所以植物沒有意識。那些人在實驗,對植物放音樂,它就會有較好的反應,譬如生長較好等等。我告訴你,那個是聲波反應所產生的,類沒有意識,它沒有喜怒哀樂,它也沒有記憶。舉個例子來說:你每天去關心它,給它較好的水分養分與較正常的陽光,它就長得比較好,是不是因此就可以說植物對你有回應?就可以說植物是有情?其實只是生長的環境比較好,而產生出來的情況罷了。

植物沒有第八識,它怎麼可以叫作有情?它雖然是有生命的,但是它叫作無情生;它這個無情生,是由於共業眾生的如來藏所含藏的業種的力量感招而共同產生的。所以,由於我們所有的有情眾生第八識裏面,都有出生植物的那個種子——也就是大種性自性,這種共業種子會使得植物在適當的時候發芽,也會長大、開花、結果,結果以後它會自動爛熟,會掉下來,又腐化掉,回歸大地。

如果植物沒有這種開花、結果、成熟、腐爛、毀壞的 過程,你就沒有辦法吃東西,因爲你吃進去的食物不 會熟爛,那你就沒有辦法吸取它的養分,就沒辦法生 存。這個並不是說植物本身有自體性,這個體性是眾



生的業力所感,而產生的一個功能性。植物既是因有情眾生的如來藏所含藏的種子業力,而使得它能生長及結果……等,當然它本身是沒有意識的。

如果有誰說植物有意識,我們可以來作實驗看看,隨 便你找一棵植物,看你是什麼樣的醫學家、植物學家 都可以,看它有沒有記憶?看它有沒有情緒反應?實 際上,它從來沒有意識,也從來沒有記憶;沒有記憶 就表示它沒有情緒反應,就表示它沒有阿賴耶識。

你所說的它那個反應,是因爲聲音的波動,使它產生了一種良性的成長的現象,就好像你用心的澆水施肥,讓它有良好的生長運作的環境,它就會生長得很好;比沒有細心照顧、不會照顧的人所種的,要長得好;這不是因爲它有意識,聽了音樂歡喜,所以才長得好。如果它會歡喜,有意識心,那就應該可以用心電圖測得到啊!結果,有誰測到植物的心電圖呢?²

由此可知,吃植物絕對沒有殺生的問題!當有愚癡人說吃植物也是殺生時,我們就應該用上述的方式回答他就好了。

第四目 學佛人不吃五辛的原因

學佛行菩薩道的人也不食五辛,最主要是因爲吃五辛者「善神遠離、餓鬼舔唇」,還有「熟食發婬,生啖增恚」。所

² 平實導師著,《心經密意》,正智出版社,2005 年 5 月二版五刷,頁 307-308。

以 佛陀除了在《楞伽阿跋多羅寶經》中說佛弟子因爲大悲心不得食內外,也說不能吃五辛,原因就在此!因此受菩薩戒的人更不能吃五辛。《梵網經》卷下:【若佛子不得食五辛:大蒜、革蔥、慈蔥、蘭蔥、興渠是五種,一切食中不得食,若故食者,犯輕垢罪。】五辛就是大蒜、革蔥、慈蔥、蘭蔥、興渠。興渠在中國地區沒有,其他像是大蒜、洋蔥、一般的蔥、韭菜,這些都屬於五辛,不能吃五辛的原因是這些食物煮熟了吃容易讓人產生淫欲,而如果生吃了以後容易使人脾氣增大。

另外,更恐怖的事情是吃這些食物散發出來的味道,會讓「善神遠離」,因爲吃了五辛以後身體和口氣都是臭的,天神和護法菩薩們很討厭這樣的味道,所以就算這個人能夠宣講佛法,而從十方來護持的護法龍天們,在大老遠就覺得很臭,也只好離去。

而且羅刹、餓鬼們卻很喜歡這樣的味道,因爲餓鬼福報 很差,當某人在吃五辛的時候,餓鬼們就會趕快去舔這個吃 「五辛」者的嘴唇。

所以吃五辛的人,十方的菩薩、善神、護法龍天們都不 喜歡那樣的味道,都會遠離這類的修行者,而且餓鬼們卻會 親近他,就使他身邊都是這些餓鬼。常常跟鬼在一起,福德 自然就變少了,有福德的善神和眾生們就更不喜歡親近他 了。修行者因爲吃「五辛」所以沒有善神守護,漸漸的大力 麼王、鬼神也就有機會接近他,就很容易把他引入魔道中造 諸惡業,魔王甚至會冒充變化成佛的身相教導這位修行人修 雙身法,這位修行人就會走入魔道中,最後福報享盡後,未 來就會墮入地獄了。

以上說的這些 佛陀在《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 萬行首楞嚴經》(本書後文皆以《楞嚴經》簡稱)中都有說,也可 參閱 平實導師所著的《楞嚴經講記》第十一輯第 155 頁之後 有介紹。《楞嚴經》卷 8:

阿難!一切眾生食甘故生,食毒故死;是諸眾生求三 摩提,當斷世間五種辛菜;是五種辛,熟食發婬,生啖 增惠。如是世界食辛之人,縱能宣說十二部經,十方 天仙嫌其臭穢,咸皆遠離;諸餓鬼等,因彼食次舔其 唇吻,常與鬼住;福德日銷,長無利益。是食辛人修三 摩地,菩薩、天仙、十方善神不來守護,大力魔王得 其方便,現作佛身來爲說法;非毀禁戒,讚婬怒癡。 命終自爲魔王眷屬,受魔福盡,墮無間獄。阿難!修 菩提者永斷五辛,是則名爲第一增進修行漸次。

在 平實導師所著的《楞嚴經講記》第十一輯第 155-156 頁中,有此段經文白話翻譯:

阿難!一切眾生由於進食甘甜的食物所以能夠生存, 誤食有毒物質的緣故就會死亡。這十二類所有眾生如 果進求佛菩提的三昧境界時,應當斷除世間的五種辛 菜;這五種辛菜,煮熟了以後食用就會發起貪婬之 心,如果是生吃時就會增長瞋恚。像這樣子,世界中 進食五辛的人們,縱使能夠爲人宣説十二部經,十方 天仙總是嫌他們說法時身體與口氣都散發出臭穢氣 息,於是全部遠離而去;以致有許多餓鬼道眾生,都 會在這一類人進食五辛的時候,前來舔舐他們的嘴唇 而長養餓鬼身,所以吃五辛的人就常常與無福的鬼類 有情同住;由於這樣的緣故就使他們的福德日漸銷 損,長時以來都對自己沒有利益。這種貪食五辛的人 們修習佛菩提的金剛智慧三昧境界時,菩薩、天仙、 十方善神都不會前來守護;因此大力魔王就可以在他 們身上獲得干擾障礙的方便機會了,於是就來修習佛 菩提三昧境界的吃五辛者面前,示現作諸佛的身相來 爲他們說法;於是開始非議及毀壞諸佛的禁制與戒 法,廣爲讚歎行婬、瞋怒、愚癡。這一類常吃五辛而 修學佛菩提的人們,命終以後自然就成爲魔王的眷 屬,生到他化自在天中享受廢業所得的天福;等到天 福享盡了以後,就會下墮於無間地獄中。阿難!修習 佛菩提的人應當永遠斷除五辛,這就是我所說的第一 種增進修行的漸次。

由此緣故,發願要學佛當菩薩後就不能再吃五辛了。

第七節 持戒總結

由這一篇持戒之論,我們可以知道**受戒的目的是爲了不** 損害衆生、不墮惡道、得生善趣。所謂:「五戒成人、十善 生夭。」因爲犯戒造惡就是傷害眾生,造惡者若違犯世間律 法或善良風俗,不僅今世會受法律制裁,或被眾人所非議責難,未來世也會承受惡業的苦果,歷經三惡道等惡報之後,就算回到人間也是貧病交迫、諸事不順、受苦難當;是故學人應該要受戒。

但佛弟子受戒也不是爲了要生天享樂,而應該是要求佛菩提道之樂;因爲六道輪迴是苦,而縱使因爲持戒而永遠在人天善道中,也無法解脫永離生死苦之輪迴。所以,受持佛戒當然要先歸依三寶受三歸依戒,如此才能不同於外道的「持戒」了。外道之持戒只是世間戒而無法得證出世間的解脫,而在佛門中受三歸依戒與五戒則是將來得證初果解脫之正因。還有出家眾所受持的聲聞戒是一世受的戒,其目的在求證阿羅漢果而入無餘涅槃,此乃小乘之修行;若行者受三歸依後勇發菩提心成爲菩薩,以至誠心發了四宏誓願,也就是:「眾生無邊誓願度、煩惱無盡誓願斷、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之菩薩大願,那麼行者此時在廣行布施度之後,應該積極進求第二度持戒度,也就是受持菩薩戒,成爲「名符其實」的菩薩。

今時,此界眾生有幸值遇大乘勝義菩薩僧 平實導師出世 弘法,而且正覺講堂每年四月和十月在台北、桃園、新竹、 台中、嘉義、台南、高雄皆有開設禪淨班,乃至香港、美國 洛杉磯亦有開班授課,因此有緣的學人皆可前往熏修大乘佛 法及菩薩的六度萬行。

在禪淨班上課約一年後親教師會開始官講持戒度,學人

可於課程之中熏習菩薩戒之內容,在菩薩戒戒相課程圓滿後,學員就可以在每年正覺講堂舉辦之菩薩戒傳戒法會中具足受持上品菩薩戒,這是由證悟且具道種智的大乘勝義菩薩僧平實導師爲傳戒師,所傳授之稀有難得的上品菩薩戒。歡迎有緣的菩薩種性學人前來共襄盛舉,您不但可以在正覺講堂教授的課程中,熏習三乘菩提(解脫道與佛菩提道)的正知見,並且能學習無相念佛之憶佛拜佛的動中定力鍛練方法,迅速成就一心不亂與參禪的功夫,以及菩薩六度的課程,讓您漸漸消除煩惱、發起菩薩性,成爲一位慈悲又有智慧的眞正菩薩,乃至可以得證初果解脫,甚至開悟明心、眼見佛性喔!

在看完了持戒之論以後,我們如果想要更上一層樓,那 應該要加修十善、修除性障、鍛練定力,清淨自己的內心, 增加自身的福德資糧,讓自己能像天人一樣身心調柔,心性 慈悲。因此,接著請大家繼續看下一章「生天之論」。(待續)





我受菩薩戒了!並且是在臺北正覺講堂,在 平實導師座 下受的上品菩薩戒。我竟然會有這麼大的福報,這是我作夢 都不敢有的奢望啊!

我天生是一個懦弱膽小的人,喜歡靜、樂獨處,不善與人交往。1995年的春季,有了信佛、學佛的想法,然後就開始跑寺廟,因爲當時依止的師父不讓我們接觸外界的人,說那樣會替外人揹更多的業障,於是我就更不願意與人交往;沒想到卻是卻誤入歧途,一晃十多年過去了,沒有學到佛法的正確知見,反而是學到了一堆的邪知邪見……。

往事不堪回首,只能怪自己愚癡

2011 年初秋時節,一天,偶遇陳師姊,她告訴我,已不再跟某某師父修學了,某某師父把佛法第一義諦都講錯了,

並且打坐止想尋求一念不生的修法也不對……。當時聽了我就有點矇了,「憑什麼這麼說?」「你得拿出證據來!」心裡嘀咕著:這些年我也看了不少「高僧」講的「佛法」書籍。我是從以前「燒紙還債了業」的邪見轉出來的,難道現在的止想求一念不生又錯了嗎?

幾天後,陳師姊送給我**一**本《觀行斷三縛結——實證初 果》的小冊子,環有《無相念佛》和《念佛三昧修學次第》這 兩本書,同時環送給我正覺同修會的親教師宣講佛法正知見 的視頻光碟。連續看了幾天以後,我跪在佛像前,百感交集, 淚如雨下,這麼好的佛法寶藏,這麼好的佛法修行法門**,**正 是我企盼嚮往的,做夢都想學習的……。然而,十多年錯誤 的執著與追求,只是增加了一些愚癡業行……,讓我有發自 內心的感慨:「爲什麼正法是這樣的難遇啊!」世間有多少 像我這樣的學佛人,因爲沒有慧眼簡擇法義的正邪,所學的 充其量只算是相似佛法,甚至更多的都是外道法。可是我們 可都是真心想學佛啊!爲什麼官講正法、弘揚正法、推廣正 法的人這麼少,這麼難遇到啊!因爲是末法時期嗎?每每想 起就淚眼模糊,趕緊虔恭合掌,我的心好痛好痛啊!如果我 能爲眾生、爲正法盡一點一滴的心力,那將是多麼值得自豪的 事情啊!可我的能力卻是這樣的卑微渺小,我如何能報答佛菩 薩對我的護念,讓我值遇真善知識、值遇 世尊正法的大恩?!

一個月後的中秋時節,內心充滿無比的幸福,能在 佛前如法地自誓正受三歸依戒,眞正的歸依三寶。自此,內心再

也沒有過在得遇正法之前的十多年裡,所謂的「**信佛學佛**」 歷程中的那種徬惶不安……;得遇正法初期,我就是這樣內 心悲喜交加地持續了好長一段時間!

去年夏天,幾位師姊說要一同去臺北見 平實導師,受菩薩戒。我當時默然,我心裡很清楚,對我來說這真的很難! 因爲家裡經濟條件不太寬裕,主要我是個家庭主婦,自身沒有經濟收入,大筆的開銷自己作不了主。丈夫不信佛也不支持我學佛,而且這些年我「學佛」也沒少花費(在教授邪見的惡知識上)……,所以我想我只能過幾年再說了。近期想要去受菩薩戒,對我來說真是可望而不可及啊!可我又是多麼想去啊!想受菩薩戒!想見 平實導師!自此後,我每天都把渴望能早日得受菩薩戒的心願對佛菩薩說……。

沒有想到,去年冬天在開始報名受菩薩戒的前夕,有一 天我吞吞吐吐地對丈夫說出心中的所求時,他起初默然以 對,我以爲沒戲唱了,沒想到他說:「看你以後的身體狀況 再說吧,先把你自己的身體修好吧。」(我的身體在得遇正法之 前一直不太好,總是不斷鬧毛病。) 感恩!唯有感恩佛菩薩!在值 遇正法以後,我的身體再也沒有出現過什麼毛病!同時也感 謝陳師姊在我得遇正法以後,她給我的一切幫助和鼓勵。

今年三月初春時節,如願地坐上飛機飛抵臺灣!

次日下午三點,來到臺北正覺講堂。一句句「阿彌陀佛! 阿彌陀佛!」此起彼落的以莊嚴的佛號親切問候,義工菩薩 們各個莊嚴清淨的威儀,令我景仰讚歎自嘆不如,內心說不出是何等的感動!

當 平實導師說:「歡迎你們回家了!」我的淚水奪眶而 出……。偉大的 佛陀啊!您安排我在這一生中能得遇這大善 知識 平實導師,我將如何回報佛恩、師恩?每次看 平實導 師的書我都會冒出這樣的想法:「這樣的聖者百千萬劫難值 遇,我是多麼的幸運和幸福啊!」今後縱然遭遇何等的艱辛 困苦,甚至是少活幾十年,我都覺得值遇正法、值遇大善知 識,就算眞有這些磨難都是值得的!

平實導師啊!弟子能力是這樣的卑微,學識是這樣的淺薄,業障和性障又是如此深重……,卻有一顆至誠感恩的心! 平實導師啊!若是能早點遇到您,我就不會犯下那麼多的錯誤!心裡發願,以後我生生世世都要早一點兒遇到您,生生世世聽從您的教誨、指導——修學正法,護持正法,廣利眾生。我無比的感謝在我們這個末法時期的世界上,弘揚正法、護持正法、推廣正法的所有菩薩,至誠頂禮,若是沒有你們,我將沒有因緣能在這千里之外值遇 平實導師所住持的正法啊!這世上還有多少可憐人,捨棄了一切爲求正法,然而一輩子卻都不得遇,仍處於無明幽暗之中,不見智慧的光明!祈願正法能在我們的世界永續流傳!祈願我們的世界護持正法、推廣正法的菩薩越來越多!那我們的這個世界將會光明遍照!

接下來緊湊的的三天戒相課程,在講堂裡聽章老師、范老師給我們講十重四十八輕戒。兩位老師的親切可敬,令我

無比感動。他們不顧自己身心的疲憊,一開講就是一整天。 細緻入微地耐心講解,生動活潑地舉例說明,以及察言觀色 的善巧方便,更是使我五體投地的敬仰。讓我不得不暗下決 心,縱然捨棄一切也要好好地受持菩薩戒。將來一定也要成 爲像兩位老師那樣——清淨慈悲說法無礙的大菩薩!章老 師、范老師,弟子向您們至誠頂禮,永遠感謝您們!

這幾天,助教戴老師的辛苦,大家也是有目共睹,也讓 我真正理解了那句話:「菩薩不是人幹的!」爲了我們這些 習氣深重的新學菩薩,戴老師耐心地攝受,無私地付出,承 受的艱辛令我震撼,真的是一位「菩薩摩訶薩」!另外,還 有講堂所有的義工菩薩對我們的細心關懷,真是呵護備至, 對我們的深重習氣給予溫潤的包容與勸勉。平實導師啊!您 的教誨讓我們感到無比的溫暖……。

受戒前一天的下午,我們來到了正覺祖師堂參訪……。 白正偉老師幽默風趣又生動活潑的講法風格,眞是引人入 勝,令我耳目一新。白老師在講菩薩所應具備的七聖財「信、 戒、慚、愧、聞、捨、慧」時,不但生動活潑,更在種種譬 喻的講解中,使我回味無窮!……受益無限!……感恩 啊!……除了感恩還是感恩!……。

終於迎來受戒的這一天

傳戒法會開始,當大眾不斷唱誦「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 聖號時,我的淚水便如同泉湧一般,無論如何也止它不住。 回想當年信佛學佛,卻走錯了路,增長了許多愚癡邪見,讓我深感愧對佛恩!弟子是這樣的愚癡和頑卑,然而佛菩薩卻從未拋棄過我,如今我站在這裡,生命的意義也將重新譜寫.....。

受戒開始了,當平實導師問:「汝是菩薩否?」「是菩薩!」我的身口意都絕對堅定地回答。並且身心中有一股奇特的力量在激盪,是震撼?是自豪?是狂喜?還是激動?我也說不清。平實導師啊,求求您下輩子讓弟子早點遇到您吧!弟子要生生世世在您的座下受菩薩戒,聽從您的教導,護持正法,摧邪顯正,廣利眾生……。受戒過程中,平實導師的慈悲加持,令我勇氣倍增,我覺得我不再懦弱膽小,我必定可以肩負起推廣正法,延續正法的責任!雖然弟子尚不具備多大的能力,但哪怕是能爲正法盡纖毫之力,弟子都會覺得無比欣喜和自豪。並且弟子願意爲推廣正法,護持正法,從一點一滴的小事學起……。

像我們這樣的五濁惡世,眾生剛強難化,我自己當初也是這樣愚癡頑劣的眾生,若是沒有釋迦如來將佛法開演在這個世界,若是沒有護持正法、推廣正法的菩薩將正法延續,吾等眾生將將何時方能得度?這個世界太需要這樣的菩薩了!世尊啊!平實導師啊!弟子誓願做這樣的菩薩!並且弟子已在佛前發了地藏大願,也許像我這樣卑微的眾生還不配發如此宏願,但我堅信,只要我生生世世緊跟平實導師的腳步,在平實導師的教導下修學正法、護持正法,終有一天,我一定會眞正具有大力、大悲、大智、大勇,如實地護持正法,修學正法,廣利眾生……。

世尊啊!平實導師啊!千言萬語道不盡弟子的感恩之心,弟子深知窮無量億劫捨身報恩都難以上報佛恩、師恩!

受戒圓滿後坐上飛機要回大陸了,內心有一股酸楚生起, 平實導師啊……平實導師啊!弟子今生還能再次見到您嗎?

弟子深信 平實導師會時時刻刻關注加持我們每一位弟子。 虔恭合掌, 五體投地, 敬禮! ······ 感恩! ······

> 弟子 覺珍 合十恭叩 2013-4-19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 禪宗正法。」

說明: 1.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 作此聲明回應之。

- 2.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爲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 3.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 始從1989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 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 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 是真正的禪宗。
-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 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 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 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爲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 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 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 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爲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 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 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 5.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爲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爲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 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 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 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 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 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 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7月11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 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 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爲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 爲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 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 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 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 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 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 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 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 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 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 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聲明~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全會,自成立以來, 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 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 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 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 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爲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爲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 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 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 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 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詧

佛子 萧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 逸」與「有逸」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 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眞實身分;無遮者則不 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 前仍需宣示其眞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 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 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 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 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 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 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 名、雷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 場地……等事官;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 **地址**, 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 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 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 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污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 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 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 **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 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 **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 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污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 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 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諍論?可見彼等諸人 只是藉此行為,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 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 無遮大會之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 間屈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涌雷話告知取消之事 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 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 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 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 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 令眾调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 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 以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 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 不負言責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 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 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 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 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 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 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 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 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 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 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爲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爲禱!

佛子 萧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 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勠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眞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台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 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 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 人對眞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 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www.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 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四輯的訪談系列 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ototp:a//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 32714638.htm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 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a//pinpai.china.com.cn/fangtan/20140715/26_5493548.html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 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v.youku.com/v_show/id_XNzQyMjU0NTMy.html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園老師,以及正 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a//topics.gmw.cn/2014-09/01/content 12954428.htm (光明網)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25.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18.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題, 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 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 文化。時間:2015-3-12

http://fangtan.china.com.cn/2015-03/12/content_35036368.htm(中國網) http://tv.cnr.cn/xwsx/20150527/t20150527_518659894.html(央廣網,即中央人民廣播電台)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http://news.xinhuanet.com/video/2015-05/18/c_127813077.htm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 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 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 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 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 香詢。另外,本會 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 外爲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 共修期中,才會由 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 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 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 爲少福眾生妄説如來藏妙法 | 的告誡, 私自在會外爲諸福 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 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 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 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 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 争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 害己而且公然違背 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 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爲**虧損如來**。如是等人 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 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 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 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 人,冒稱爲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爲 平實 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僞稱**已被 平實導師印證爲悟,亦 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 出身之人, 謊稱爲 平實導師好友, 已被 平實導師印 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 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 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 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 入五陰之中, 並非眞悟; 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 毀謗淨 十……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 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官稱入地 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 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 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尙無慧眼—確實尙未明心 一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 **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 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 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 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 伽經》中 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 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 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

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爲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爲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期起增加PDF檔案格式之版本,PDF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http://books.enlighten.org.tw/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5 年下半年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 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 禪淨班開課三個月內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眞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脱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議堂: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 (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9:30~11:30、下午 14:00~17: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17:30~20: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鑄堂: 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 03-3749363,共修時間: 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鑄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 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 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 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鑄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預定**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議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 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 週二晚上 18:50~20:50, 週六上午 9:00~11:00, 週六下午 14:00~16:00, 單週六晚上 17:30~20: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鑄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下午 14:00~17:00、雙週六下午 16:30~19:30。預定 2015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香港講堂已於2021年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93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A座18樓電話:(852)23262231

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

禪淨班:單週日班、雙週六班已經額滿,不再接受報名。2015/4/26(雙週日)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開課三個月內歡迎報名參加共修。時間是:每個月的雙週日 14:30~17:30。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原於洛杉磯市東方約 16 英里(20 公里) 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 之工業市,已遷往新地址: 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 91789, U.S.A。電話: 909-595-5222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 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7:30。每週六下午 13:00~15:00 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妙法蓮華經》 DVD。2015/1/10(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

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 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 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開始講授《佛藏經》:自 2013/12/17 開講,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詳解釋迦世尊於《佛藏經》中所開示的真實義理,更為今時後世佛子四眾,闡述佛陀演說此經的本懷。真實尋求佛菩提道的有緣佛子,親承聽聞如是勝妙開示,當能如實理解經中義理,亦能了知於大乘法中如何是諸法實相?善知識要如何簡擇?如何才能清淨說法?於此末法之世,不是清淨持戒?如何才能清淨說法?於此末法之世,眾生五濁益重,不知佛、不解法、不識僧,生見表相,不信真實,貪著五欲;諸方大師不淨說法,各各將導大量徒眾趣入三塗,如是師徒俱堪憐憫。是故,平實導師以大慈悲心,用淺白易懂之語句,佐以實例、譬喻而爲演說,普令聞者易解佛意,皆得契入佛法正道,如實了知佛法大藏。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

(此爲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第六講堂在地下一樓、二樓,爲開放式講堂,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自 2014/10/07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已經開放第五講堂,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將來第五講堂若已滿坐,再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佛藏經》,再次演示「此經」深妙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爲求眞理而闡明佛旨,平實 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 釋迦佛於經 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 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 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 力,到目前爲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 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 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 頭法師居士,尋找 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 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 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 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台北講堂 2015/8/9(日)&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15/9/20

- (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 八、台北、新竹、台中講堂於 2015/9/13(日)& 台南、高雄 講堂於 2015/9/6(日)上午 09:00 將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 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 九、2015 年下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爲 8/2、8/16、8/30、9/6、9/20,共五次。桃園、新竹、台中講堂爲:8/16、9/6,各二次;台南、高雄講堂爲 8/16、10/4,各二次;嘉義講堂爲 10/4,一次。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爲週日,自2015/7/1(週三)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 十、2015 年下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10/9(週五)~10/12(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10/16(週五)~10/19(週一)舉行;2015/7/1(週三)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15/8/18(週二)報名截止,預定 2015/10/1(週四)、2015/10/5(週一)開始分批寄發禪三錄取通知。
- 十一、2015 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 7/5、9/6、11/8。(**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 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衆不在此限。)
- 十二、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 者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 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

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 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 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 十三、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爲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誇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 十四、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 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爲禪門照妖 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眞實義 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 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 於眞實證悟明心。
- 十五、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 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爲密教部之重要 的眞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爲詳細,並 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 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

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 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 熏習大乘法義, 邁向修學佛菩 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 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 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 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 《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 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 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 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十來,直至命終, 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 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爲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 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 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眞 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 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 法撼動此經眞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 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 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爲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 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 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 「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書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 陰畫」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 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六、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

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脱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 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 爲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 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 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 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脱與阿羅漢之間的異思的 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爲詳盡的説明,細說十因 緣觀中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 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 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 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 脱道的極果。

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 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 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 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 義眞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 知福慧雙修之眞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八、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 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 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 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 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 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 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 十九、黃正倖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爲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頁,全書 416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 二十、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爲〈超意境〉(第一輯),是以 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爲歌詞,是超越 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 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 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 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 一片〈超意境〉CD。
-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

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 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 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 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 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 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 解說。

- 二十二、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 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 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 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 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 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 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 二十三、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 2010 年 4 月初出版,定價 300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

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爲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四、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 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 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 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 二十六、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 不依別解脱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 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 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 扭曲迦葉菩薩爲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爲比丘僧 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 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 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 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 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 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 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 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 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 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總憑應想而編造出來的 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 書是從佛教的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及實證的現會上義 實質及實證的現會上義 論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 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 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沖 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 如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考慮印書、流通成本的增加,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 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 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 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共二十五輯,本書 爲 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 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 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利益 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第二輯已經於 2015/7/31 出版,每 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 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 區分爲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 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 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 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爲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 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説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 事因緣,便是爲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 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 「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説甚深難 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 知如是密意故,特爲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 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 「此經 | 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 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 〈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 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 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 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爲曠古未有 之大説也。

三十、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 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 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 三十一、平實導師爲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該開示內容並無講稿,乃是當場本於慈悲智慧發自深心而說。經同修們錄音整理爲文字檔,已刊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平實導師→導師行誼→四川超薦法會主法和尚開示」欄中,亦可一睹。
- 三十二、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

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 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2013 年歲末寒冬,鑑於 2012 年冬日在北部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今年在台灣南、中、北六大都會區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並改爲直接發放紅包現款,總金額達到 600 萬元。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 三十三、《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 三十四、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 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 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 皆勠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 「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 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 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園法へ台 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 銀行 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 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5/07/15

-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爲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 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期限。(2007 年起,每冊附贈 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一片)
-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10 輯 每輯250 元
-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一片)
-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元

(2007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一片)

-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381頁 全書400頁 售價300元
-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一片)

- 13.心经密意—心經與解脱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元
-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一片)

-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説(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 彥是證悟者」之修正)正犀居士(岳靈犀)著 流通價140元
-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

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 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 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 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 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眞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 23. 我的菩提路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 24.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 25.**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458 頁 售價350 元

- 26. 維摩諾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説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 31.**見性與看話頭** 黄正倖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 32.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3.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元

- 34.**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35**全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9輯 每輯三百餘百 售價 250 元
- 36 空行母——性别、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元

- 37.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 38 **露峰無露—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39.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0.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1.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 42. 个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 43.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2014年1月31日出版第一輯,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44.真心告訴您—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45.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爲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 46.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50 元
- 47.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眞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 48.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 300 元

已於 2015/05/31 起開始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49.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 50.**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 51.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 52.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陸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 53.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 54.**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説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55.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 56.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57.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59.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300元 出版日期未定
- 60. 實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 61.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 62.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 63.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 64.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 65.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 66.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67.《釋摩訶行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8.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9. **正覺總持** 70.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0.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1.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 説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2.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3.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4.三德—論解脱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5.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6.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7.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8.**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9.**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0.**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聲明★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飛鴻 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

1.**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 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台北市**: 佛化人生 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5 樓 台電大樓對面 十林圖書 十林區大東路 86 號

3.**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明達書局 三**重**五華街 129 號

4.桃園市縣:誠品書局 桃園市中正路20號遠東百貨地下室一樓 金石堂 桃園市大同路24號 金石堂 桃園八德市介壽路1段987號 諾貝爾圖書城 桃園市中正路56號地下室 金義堂 中壢市中美路2段82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中壢市中正路89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崁路263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建功路 1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中央路 229 號 5 樓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 3 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 38 號 金典文化 竹北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長春路 3 段 36 號

6 苗栗市縣: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竹南**鎮民權街 49-2 號 7.**台中市: 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局 霧峰中正路 1087 號

8.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04-8338485)

9.**台南市**: 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宏欣書局 **佳里**光復路 214 號

10. 高雄市: 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 宜蘭縣市: 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鎭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2.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旺角店:香港九龍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

電話:(852) 2390 3723 email: luckwinbooks@gmail.com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2樓

電話: (852) 2881 1150 email: 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 JKB118@188.COM

15.**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

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调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 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 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雷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道到本公司 02-28344822, 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 道,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 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涌常每次只能有 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 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 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 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 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爲一般會員,外縣市爲 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 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 (7) 若欲 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 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治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 (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 時間:週一至週五爲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爲 10:00 ~21:00,雙週之週六爲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 361004 電話: 0592-5061658 網址: JKB118@188.COM
-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 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http://pinpai.china.com.cn/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税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佛教正覺同修會 贈閱書籍 目錄 2015/06/03

1無相念佛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5 生命實相之辨正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8 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10 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3.5元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11. 邪見與佛法 12. 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13 廿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14 我與無我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16 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説 平實導師沭著 同郵 20 元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18.燈 影—燈下黑(覆「求教後學」來兩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阛老師著 回郵 35 元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25 元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同郵35元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20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爲一冊流通之)

24. **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説論》真是邪説 釋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5.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26.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説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30元

- 27 眼見佛性—駁 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説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25 元
- 28.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同郵20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爲一冊流通之)

29.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25元

- 30 識蘊真義 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 平實導師著 回郵35元 蘊論》之邪謬
- 31.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2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35元

- 33.透惑趣道(一) 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 35.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回郵 20 元
- 36 正覺教團雷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 (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 MP3 一片, 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爲「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爲「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闢,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25元)

37.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 (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爲「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爲「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而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35 元)

38.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20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 (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

39.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40.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41 隨 緣— 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42 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43 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同郵 10 元

44.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45. 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46.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47.博爱—爱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48.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25 元

49. 邪箭囈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説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30元

50. 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51.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52.**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殷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 法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 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 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 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 ★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 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 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爲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治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 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成佛之道」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 書局版之《宗通與說通》亦已上網,台灣讀者可向書局治購,成本價 200 元。《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四輯,亦於 2003.5.1.全部於本網站登載完畢;台灣地區讀者請向書局治購,每輯約 400 頁,賠本流通價 140 元(網站下載紙張費用較貴,容易散失,難以保存,亦較不精美。)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正覺電子報

發 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 辑: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訂閱: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 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 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 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 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5年8月7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8000 冊

能 正 界 菩 佛 為解 量目 深覺 中提 , 菩 基脫 前 入電 道領的 礎道 提 子 甚 導 佛 ,的 極 道 , 深報 為 則 譲正 教 進 四 稀佛覺界 法 亦 係 個 義 復 有教同 步 果 以 如 難的修 斷位 明 , 錯 日法義與道次第三屆會勝義菩薩僧里 自 是 除 : 得 心 解 度 為 思須 , 佛 度闡 基 惑 陀 法 他述 礎 洹 0 的 佛 , , 情 由 法 終 斯 形 清團 能正 於 陀 非 (楚的呈現) 員 義 福 含 常 滿與 慧 ` 普 究 修 的 阿 遍 竟 證 員 那 现在世人面前,平實導師2 1,平實導師2 的 經 滿 含 佛 驗 和 , 果 , 最 阿 普 後 羅 願 證 漢 , : 在 解 道 得 有 , 究 緣 係 當脫種 的 竟 以 今道智 讀 佛 斷

佛與的

教 佛 證

果

0

我

見





者

均